

股票代碼：1808

年報

民國113年度



潤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RUN LONG CONSTRUCTION CO.,LTD.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runlong.com.tw>

台中「當代首馥」建築外觀3D合成示意圖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十九日

■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林暉鈞 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8501-5696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runlong.com.tw

代理發言人：盧佳茵 經理

聯絡電話：(02) 8501-5696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 runlong.com.tw

■ 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 267 號 8 樓

電話：(02) 8501-5696

■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韓沂璉、曾國揚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公司網址：http://www.runlon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2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9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9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9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9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7
參、募資情形	98
一、股本來源	98
二、主要股東名單	101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01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2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02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3
七、公司債辦理情形.....	103
八、特別股辦理情形.....	109
九、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9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9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9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9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9
肆、營運概況	110
一、業務內容	11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8
五、勞資關係	119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4
七、重要契約	12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29
一、財務狀況	129
二、財務績效	130
三、現金流量	13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情形.....	13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	13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4
陸、特別記載事項	13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5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 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至誠歡迎各位股東蒞臨指導，本人謹代表潤隆全體同仁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的支持與愛護！

113年上半年受惠於台積電全台擴廠、新青安優惠貸款政策等利多，大量資金湧入房地產市場，「新青安」政策立意良善，降低購屋門檻的方式幫助年輕人買房，卻意外推升房價，到113年下半年，銀行限貸令開始發酵，銀行不動產貸款接近滿水位，貸款審核更加嚴格，再加上央行在9月實施第七波選擇性信用管制讓市場明顯降溫，房市在下半年交易量出現逐月下滑的走勢，市場雖受政策影響而冷卻，但價格依舊穩定。

「新青安」房貸期限至115年7月，首購族剛需仍在，也是目前銀行首重族群，而政府打炒房政策是希望將不動產貸款資源，優先提供給名下無房的首購族群，以自住、長期持有需求為主，市場產品仍以「小而美、價精省」為主力，故潤隆持續規劃具地段且低總價之「小宅」、「小二宅」及「2+1房」等產品。

潤隆113年上半年推出桃園「溫莎堡」銷售已逾九成接近完銷、台中「當代首馥」已完銷，業績表現亮眼，113年底推出的台北「信義富境」仍持續銷售中。114年預計推案的建案有台中西屯「當代一邸」、台南「安平金城」、「安南國安」及高雄「苓雅成功」等案，地段皆位於主要都會區，熱銷可期。潤隆持續在中南部發展土地開發，並尋求在北部的都市更新機會，以取得最大的開發效益。

興富發集團及潤隆於113年10月17日與文化內容策進院簽署「合作意向書(MOU)」，這是文化內容策進院首度與營建工程業建立合作關係，希望未來攜手集團及潤隆在建設、建築、建材相關的文化內容、文化保存應用面，為環境與社會帶來影響力。

潤隆首次在永續的議題上與文化業者結合，以開發與環境共生的重要性為主軸，透過勤業眾信、文化內容策進院的媒合與舊視界文化藝術（孢子囊電影院）攜手合作，拍攝「共生的承諾」紀錄片，透過鏡頭紀錄潤隆如何在開發過程中保護並重建台北樹蛙的棲息環境，降低對生態的衝擊。

此部紀錄片以座談方式達到互動交流的目的並推廣到校園以及鄰里社區，113年已舉辦3個場次，114年仍會持續推廣，希望藉由這部紀錄片來傳達公司的理念，同時也希望能夠增加樹蛙保育的討論度，激發大眾的認同感進而引發共鳴，且對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及價值都有正面的效果。

最後，感謝全體同仁努力的付出，113年基隆「夢悅城」已順利完工交屋，114年將完工的個案有新北市「景安文匯」、台北「信義富境」、台中「VVS1」及「市政愛悅」等案，業績將比113年呈現明顯成長，潤隆仍將秉持著務實與穩健的經營理念，致力為各位股東獲取良好報酬。

茲將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與一一四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8,787,971 千元，較一一二年度 30,683,941 千元，減少 21,895,970 千元。

(2)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合併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2,753,067 千元，較一一二年度 9,359,841 千元，減少 6,606,774 千元。

(3)綜上，主要係因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新完工建案案量下降，可認列營建收入較一一二年度減少，故本期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皆較一一二年度減少。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編製一一三年度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8,787,971	30,683,941
	營業毛利	3,967,948	11,281,096
	稅後淨利	2,257,970	7,701,5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72.96	161.84
	速動比率 (%)	48.98	60.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82	18.11
	權益報酬率 (%)	16.09	78.85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	29.08	210.1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	27.74	207.52
	純益率 (%)	25.69	25.09
	每股盈餘 (元)	2.28	17.08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訊。

(四)研究發展狀況

(1)建築規劃設計：

①針對首購、換屋族群規劃的住宅大樓，在空間設計上規劃2~3房的小坪數，並力求建材安全健康，重視使用者需求，以期達到美學與實用並存。

②隨著世界先進國家逐步淘汰燃油汽車，市場上純電動汽車將漸趨普及，在新建個案中導入電動車充電設備的建置及設計預留充電車位用線槽、電表、電源箱，以利用戶後續安裝汽車充電樁佈線使用。

- ③以消費者需求出發，考量實用為主，並結合「綠建築」及「環保節能」，且以數位科技、耐震、安全、全齡宅為主要訴求，以符合快速變動的市場需求。
- ④在規劃設計階段，運用3D「建築資訊模型」(BIM)技術，提高施工效率和精確度；應用新材料、新工法，如組立式建築（鋁模、室內地坪SPC石塑地板）、3D打印技術等，提升工程品質和永續性。
- ⑤除了建築美學與需求機能外，亦同時考量基地生態、節能、節水、綠建材以及室內環境品質等，導入綠建築設計理念，取得「綠建築標章」或「候選綠建築證書」等。

(2)營建工程及管理：

- ①建案建造過程中，積極管理空氣、水、噪音、廢棄物等污染，減少施工對環境的影響，保護建案的自然生態。
- ②因應國內嚴重缺工導致工資上揚，運用集團已經推行超過十年的 BIM 建築資訊中心、預鑄工法，鋁模、預組鋼筋柱、機器人搬運建材等技術，雖然成本會提高，但是新技術使用可應用至北中南工地，兼顧效率與環保，全面提升營建技術與工程品質。

(3)市場研究發展：

- ①集團官方網站導入AI智能，提供消費者更豐富且智慧化的服務內容，讓消費者能更快速找到所需的商品，並進行預約賞屋。
- ②因應數位社群時代，透過網路媒體推播與不同客群接觸，將品牌理念和特色融入影片中，深化品牌經營，達到口碑行銷效益。
- ③集團網紅「發寶」x「灣 A 麻吉」推出聯名貼圖，以創新的方式結合生態保育與品牌推廣推出以台灣原生動物為主題的 Line 貼圖，將企業形象與環境保護理念融入數位平台。
- ④持續經營住宅主流市場，以自住及換屋剛性需求為目標以符合市場需求，做好客戶售後服務及品質控管，獲取購屋客戶認同，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規劃定位精準的優質產品以及彈性靈活的銷售策略，以符合客戶的需求。
- 2.推案以2~3房產品類型為主要方向，以滿足區域未來性及自住、首購市場需求。
- 3.取得綠建築標章或智慧建築標章的新開發個案，同步導入建築產業碳足跡評估，以取得設計許可階段「LCBA建築碳足跡認證書」為目標。
- 4.完善的售後服務，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提昇公司未來銷售業績與建立品牌形象和信譽。
- 5.因應銀行限縮土建融成數，公司持續尋求各種開發土地的可能性，除儲備優質地段之土地外，採取加大合建、都更案比重，朝多元化方式取得土地的新策略，一來降低資金支出，二來分散經營風險，確保案源不間斷。
- 6.在地生態保育，在興建過程中透過新建工程維持完整的生態棲息地，持續為生態環境的永續而努力，提升居住者健康生活的品質。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本年度已完工及興建中之個案：

本年度興建中之個案有新北「景安文匯」、台北市「信義富境」、桃園「溫莎堡」、台中「VVS1」、「市政愛悅」、「當代首馥」、「當代一邸」及台南「潤隆鉅悅」等案。

2.本年度預計新推出個案：

台中西屯「當代一邸」、台南「安平金城」、「安南國安」及高雄「苓雅成功」等案。

3.其他待售餘屋則有基隆「新橫濱-星野區」、基隆「夢悅城」、新北「柏克萊公園」、台北市「國賓官邸」、桃園「國家大院」、台中「臺中帝寶」、「NTC 國家商貿中心」及高雄「文化潤隆」、「樹禾院」等案，餘屋以全數去化為目標。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產品規劃方面，以自住型的首購及換屋型之住宅為主要產品，依個案地段不同加強個案的規劃及施工，以建立品牌的延續性，提升客戶換屋或購屋意願。
- 2.針對產品特性擬定適宜價格、行銷通路及廣告策略，督促每個行銷個案目標之達成，及時掌握市場脈動予以機動修正，以利個案之推展，發揮最大績效。
- 3.產品特性趨向多元化，增加對智慧建築、人性化使用住宅、綠建築、環保、無障礙空間及醫療照顧等要求。
- 4.採穩健經營原則，針對市場景氣趨勢，採預售及邊建邊售或先建後售方式，慎選時機推出銷售。
- 5.因應全球淨零碳排趨勢，積極推動建築節能，降低建築營運時造成的能耗與碳排，新建案將積極取得「綠建築+建築能效」認證。
- 6.尋求合建對象或參與精華地段都市更新之改建，期使在增加營收同時亦降低購買土地資金壓力及土地持有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之影響

央行自 113 年 9 月實施第七波信用管制以來，對房市交易量的壓制作用顯著。這些政策主要目的是防止房市過熱，並將市場過度炒作的風險降到最低。雖然央行並未在 113 年進一步加碼政策，但由於信貸審核嚴格，銀行貸款的門檻提高，許多購房者面臨更大的資金壓力，導致市場活躍度降低。

在放款方面，央行升息半碼和升準兩碼，採取回收市場資金，銀行不動產放款趨向謹慎。受銀行法 72-2 條規範不動產放款 30%限制，央行於 113 年 8 月要求各銀行降低不動產放款集中度，提高民眾購屋融資難度。

在市場資金方面，台商境外資金隨著《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限制不得投資不動產的五年禁令到期，市場每年可挹注 400 億元資金。

公司對於新案開發將會更為審慎，惟土地仍為最不可缺少的原料，公司仍會積極尋找土地評估，尤其以全台各精華地段或具有潛力之地點為首要目標，並以都更、危老方式附加其價值，突顯公司產業競爭之優勢。

(二)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3 年上半年台股正式突破 2 萬點，加上中央「新青年安心成家房貸」助攻下，第一、二季整體房市交易量大增，卻也衍生銀行不動產貸款集中度過高之情形。

由於銀行不動產貸款過度集中，導致央行信用管制勢在必行，土地成本依舊攀高，適逢缺工缺料之際，工程造價也屢創新高，近期房市呈現「量縮價穩」局面，顯見央行管控得宜，即暫緩第八波信用管制，惟 113 年為住宅類使用執照新高紀錄，近期全台將進入大量交屋潮，後續仍需觀察銀行不動產貸款比例是否逾放，隨時注意央行是否有新的信用管制措施。

113 年 12 月製造業、服務業及營建業營業氣候測驗點同步上揚走高，台灣整體經濟投資與外需表現優於先前預期，台經院預測 114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上修為 3.42% 優於去年，但受限於央行調控房貸及房價基期過高將使房市景氣趨緩。

114 年台灣正式進入碳有價時代，陸續將推出更多的環境政策，這些政策可能對房市的供應端產生影響，尤其是關於新建住宅的綠建築標準、能源效率要求等。此外，若能源價格上漲也將增加建築成本，房價難有下跌的空間。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邁入 114 年之際，公司開發除了買賣或參與標售案之外，將另闢其他開發方式如合建、集合住宅都更案、政府公辦都更案、捷運聯開案等，以增加開發案源之多元性，並積極評估開發新案之可行性。

綜觀全球市場脈絡，近期通貨膨脹依舊持續攀高，美國 FED 延遲降息步調、台灣央行存放款利率持平，全球經濟仍受美國進出口關稅貿易談判影響甚巨，半導體產業龍頭台積電更是首當其衝，先進製程是否赴美將牽動上下游產業鏈是否跟進設廠，也連帶影響產業鏈業者是否進駐台灣的投資意願，短期美國川普政府新政策對台灣不動產有何影響將是未來關鍵。

ESG 為全球趨勢，公司將持續推動綠建築、智慧建築、節能標章、耐震標章等友善措施，將永續由概念付諸於行動，以「信義富境」為例，施工過程中不但要保護環境，也要定期監測各項生態指標，公司除提撥約新台幣 2,000 萬元保育樹蛙經費之外並積極復育，創造生態廊道，實踐企業與自然環境和諧共生的雙贏局面。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現任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達麗投資 (股)公司		113.06.13	三年	101.06.10	17,663,965	3.92	38,860,723	3.9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邱秉澤	M 50-60	113.06.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17	0.00	0	0	0	0	臺灣大學土木 工程研究所 潤隆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金駿營造(股)公司 總經理 金駿營造(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長	潤隆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金駿營造(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林暉鈞	M 50-60	113.06.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 應用英語系 中華大學 營建工程系 潤隆建設(股)公司 開發部經理	潤隆建設(股)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陳國彥	M 60-70	113.06.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0	0.00	190,000	0.02	0	0	台北工專 工業設計科 齊裕營造(股)公司 副董事長 興富發建設(股) 公司顧問	齊裕營造(股)公司 顧問	無	無	無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盧佳茵 (註2)	F 50-60	113.06.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2,905	0.01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 學管理學院財務 金融研究所 潤隆建設(股)公司 財務經理	潤隆建設(股)公司 財務經理兼任 公司治理主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監 察 人			備 註 (註 1)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法人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廣陽投資 (股)公司 (註 3)		110.08.16	三年	88.07.19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鄭喬文 (註 4)	F 30-40	110.08.1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	—	—	Pratt Institut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文成 (註 5)	M 80-85	110.08.16	三年	105.06.13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	—	中央警察大學 臺灣高等法院 法官兼庭長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永昌 (註 6)	M 70-80	113.06.13	三年	110.08.16	0	0	—	—	—	—	—	—	台灣大學 法律系 臺灣高等法院 法官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嚴雲棋	M 60-70	113.06.13	三年	104.06.11	0	0	0	0	0	0	0	0	中國科技大學 公共衛生科	東岳廣告(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周宜強 (註 7)	M 70-80	113.06.13	三年	113.06.13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都市 計畫及空間 資訊系副教授 逢甲大學主任 秘書 逢甲大學管理 學院院長 正利航業(股) 公司董事長	逢甲大學校務 顧問 睿誼工程顧問 (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安邦生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註 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 2：法人董事代表人盧佳茵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

註 3：法人董事廣陽投資(股)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4：法人董事代表人鄭喬文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5：獨立董事李文成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6：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註 7：獨立董事周宜強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19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聰賓	50.44%
	鄭鈞方	14.93%
廣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齊裕營造(股)公司	100.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19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100.00%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 年 4 月 19 日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邱秉澤	■法人董事代表人/董事長 ■具有 5 年以上建設業、營造業的豐富領導經驗，對企業各項業務均有全方位的行政實務經驗 ■主要現職 潤隆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林暉鈞	■法人董事代表人/總經理 ■具有 5 年以上建設業、營造業的豐富領導經驗，對企業各項業務均有全方位的行政實務經驗 ■主要現職 潤隆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陳國彥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具有 5 年以上豐富的工程營造產業領導經驗，並具備商務經驗 ■主要現職 齊裕營造(股)公司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盧佳茵 (註 1)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具有 5 年以上建設業財務相關之實務經驗 ■主要現職 潤隆建設(股)公司財務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鄭喬文 (註 2)	—	—	—
李文成 (註 3)	—	—	—
陳永昌 (註 4)	—	—	—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嚴雲棋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具有具有 5 年以上深厚建設銷售產業相關經營背景，並具備豐富商務及財會等實務經驗 ■主要現職 東岳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獨立董事嚴雲棋女兒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受僱於本公司，但非為本公司經理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數 3.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內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情事 4.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0
周宜強 (註 5)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為退休副教授，具備 5 年以上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資格 ■過往經驗 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及空間資訊系副教授 逢甲大學主任秘書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正利航業(股)公司董事長 具備國土規劃、國土保育及永續環境等專業，本公司希望透過學術與實務結合，使公司在都市更新、危老重建與永續建築等領域注入新動能。 ■主要現職 逢甲大學校務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數 3.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內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情事 4.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0

註 1：法人董事代表人盧佳茵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

註 2：法人董事代表人鄭喬文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3：獨立董事李文成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4：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註 5：獨立董事周宜強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 1.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 2.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七至九人之適當董事席次。
- 3.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①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②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法律或環保）、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4.本公司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
 - ①營運判斷能力。
 - ②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③經營管理能力。
 - ④危機處理能力。
 - ⑤產業知識。
 - ⑥國際市場觀。
 - ⑦領導能力。
 - ⑧決策能力。

(2)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具體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7名（含獨立董事3名），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陳永昌獨立董事於113年12月17日辭任，本公司將於114年6月17日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即能再達到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本屆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包含3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占比為43%（陳永昌獨立董事於113年12月17日辭任，獨立董事席次占比為29%）及4名一般董事，董事成員各具不同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長。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71%（5名），女性占14%（1名），預計於114年6月17日股東常會補選一席女性獨立董事，未來將盡力規劃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4)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1.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註3），成員各具不同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

2.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9%、獨立董事占比為29%，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1位董事年齡70歲以上、2位董事年齡在60歲以上、3位董事年齡在50~60歲。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6位董事，包括1位女性董事，比率達14%，未來將盡力規劃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

3.本屆（113/06/13~116/06/12）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財務會計	法律實務	行銷	營運判斷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董事長及 法人董事代表	邱秉澤	中華民國	男		50~60		✓		✓	✓	✓	✓	✓	✓	✓	✓
法人董事代表	林暉鈞	中華民國	男	✓	50~60		✓		✓	✓	✓	✓	✓	✓	✓	✓
法人董事代表	陳國彥	中華民國	男		60~70				✓	✓	✓	✓	✓	✓	✓	✓
法人董事代表	鄭喬文 (註1)	中華民國	女		30~40		✓		✓	✓	✓	✓	✓	✓	✓	✓
法人董事代表	盧佳茵 (註1)	中華民國	女	✓	50~60		✓		✓	✓	✓	✓	✓	✓	✓	✓
獨立董事	李文成 (註2)	中華民國	男		80~85	>3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永昌 (註3)	中華民國	男		70~80	>3		✓		✓	✓	✓	✓	✓	✓	✓
獨立董事	嚴雲棋	中華民國	男		60~70	>3	✓		✓	✓	✓	✓	✓	✓	✓	✓
獨立董事	周宜強 (註2)	中華民國	男		70~80	<3				✓	✓	✓	✓	✓	✓	✓

註1：法人董事代表人鄭喬文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解任、法人董事代表人盧佳茵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就任。

註2：獨立董事李文成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解任、獨立董事周宜強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就任。

註3：獨立董事陳永昌於113年12月17日辭任。

(4)董事會獨立性

- 1.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等之規定，董事會成員共7人，其中3人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比為43%（陳永昌獨立董事於113年12月17日辭任，獨立董事席次佔比為29%，本公司將於114年6月17日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 2.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三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 3.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之職分屬不同人擔任，且彼此之間不具有配偶或親屬關係，故董事會能善盡監督管理階層之責，並指導公司策略，對公司及股東負責。
- 4.本公司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之規定，另為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五條第一項明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遵守前述規定，已充分確保各議案之討論與表決係為董事客觀而獨立之判斷。
- 5.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考核自評；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含（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5）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而董事成員自評考核，則包含（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6）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
上述評估之結果與建議於提報董事會後，作為遴選或提名次屆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皆揭露於本公司年報或官網。
- 6.為讓投資大眾充分了解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已在本公司年報、公司網站 <http://www.runlong.com.tw> 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揭露相關訊息：(1)董事會成員參與開會出席狀況(2)董事會議案及決議(3)董事持續進修情形(4)董事成員之持股變化（包含持股比率、股份轉讓及質權之設定等）情形。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4月1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1)	目前兼任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暉鈞	M	112.04.10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應用英語系 中華大學營建工程系 潤隆建設(股)公司 開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金卿	M	108.12.02	64,484	0.01	0	0	0	0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管理研究所 潤隆建設(股)公司 管理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方自強 (註3)	M	110.08.10	—	—	—	—	—	—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岳鋒 (註3)	M	113.03.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建築學系研究所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規劃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志龍 (註4)	M	113.09.05	0	0	0	0	0	0	高雄高工印刷科 潤隆建設(股)公司 業務部經理	金駿營造(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俊隆 (註4)	M	113.09.05	0	0	0	0	0	0	萬能技術學院紡織 工程科 潤隆建設(股)公司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1)	目前兼任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2)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經 理 兼任公司 治理主管	中 華 民 國	盧佳茵	F	100.10.27	102,905	0.01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 研究所 潤隆建設(股)公司 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林雅媚	F	100.10.2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潤隆建設(股)公司 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 3：因集團職務調整於 113 年 3 月 1 日起，本公司原規劃部方自強協理轉任集團規劃部，規劃部新任主管由集團規劃部林岳鋒經理升任協理擔任。

註 4：林志龍協理及林俊隆協理於 113 年 9 月 5 日就任。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3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股；%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達麗投資(股)公司	0	0	0	0	8,000	0	8,000	0.35%	8,000	0.35%	10,227	0	0	2,160	0	2,160	0	20,387	20,387	0.90%	0
董事長代表人	邱秉澤																					
董事代表人	林曄鈞																					
董事代表人	陳國彥																					
董事代表人	盧佳茵(註2)																					
法人董事	廣陽投資(股)公司(註3)																					
董事代表人	鄭喬文(註4)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李文成(註5)	3,000	0	0	0	0	3,000	0.13%	3,000	0.13%	0	0	0	0	0	0	0	3,000	3,000	0.13%	600
	獨立董事	陳永昌(註6)																				
	獨立董事	嚴雲棋																				
	獨立董事	周宜強(註7)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為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並維護其獨立性，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第五條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按月（或每季或每半年）給付，並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及其他各項獎金分配。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4,396 千元。

註 1：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係以預估金額填列。

註 2：法人董事代表人盧佳茵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

註 3：法人董事廣陽投資(股)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4：法人董事代表人鄭喬文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5：獨立董事李文成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6：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註 7：獨立董事周宜強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

酬金級距表

113 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鄭喬文 陳國彥 盧佳茵 獨立董事李文成 獨立董事陳永昌 獨立董事周宜強	鄭喬文 陳國彥 盧佳茵 獨立董事李文成 獨立董事陳永昌 獨立董事周宜強	鄭喬文 陳國彥 獨立董事李文成 獨立董事陳永昌 獨立董事周宜強	鄭喬文 陳國彥 獨立董事李文成 獨立董事陳永昌 獨立董事周宜強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林暉鈞 獨立董事嚴雲琪	林暉鈞 獨立董事嚴雲琪	獨立董事嚴雲琪	獨立董事嚴雲琪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達麗投資(股)公司 邱秉澤	達麗投資(股)公司 邱秉澤	達麗投資(股)公司 盧佳茵	達麗投資(股)公司 盧佳茵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林暉鈞 邱秉澤	林暉鈞 邱秉澤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股；%

職 稱	姓 名	薪 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2)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暉鈞	1,560	1,560	0	0	1,482	1,482	800	0	800	0	3,842 0.17%	3,842 0.17%	0

註 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2：113 年度員工酬勞係以預估金額填列。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股；%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事長	邱秉澤	0	2,848	2,848	0.13
	總經理	林暉鈞				
	協 理	林岳鋒 (註 1)				
	協 理	林志龍 (註 2)				
	協 理	林俊隆 (註 2)				
	協 理	吳金卿				
	經理 兼任 公司治理主管	盧佳茵				
	經 理	林雅媚				

註 1：林岳鋒協理於113年3月1日就任。

註 2：林志龍協理及林俊隆協理於113年9月5日就任。

註 3：上列113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暫估分派金額。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11,000	0.49%	13,000	0.17%	11,000	0.49%	13,000	0.17%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註 1)	3,842	0.17%	4,716	0.06%	3,842	0.17%	4,881	0.06%
稅 後 純 益	2,257,970	—	7,701,546	—	2,257,970	—	7,701,546	—

註 1：113 年度董事及總經理之酬金總額皆較 112 年度減少，係因 113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2)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廿二條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如興富發建設等公司）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則由董事會議定其月支之固定酬金（每半年給付一次），而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
- (3)本公司董事酬金評估項目及比例如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 ①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六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113 年度個別董事依衡量項目自評，得分介於 95~96 分/滿分 100 分，整體運作狀況應屬良好。
 - ②董事酬金（年度）：
 - ❶基本酬金：檢視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任期天數及其他綜合考量等予以分配，並占整體評核約 30%。
 - ❷酬金加給：特殊職務之董事，評估其所擔負之職責、法律責任及投入時間等之綜合考量，依職務分別給予額外之報酬加給，並占整體評核約 60%。
 - ❸同業水準：參考同產業上市公司或同業（如興富發建設等公司）平均董事酬金等綜合考量，並占整體評核約 10%。

- (4)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分為固定薪酬及變動獎金，固定薪酬即為按月發放之薪資，依經理人到職時在公司擔任之職務內容、技能、市場薪資水準等，參酌公司「職務等級表」、「職務薪資基準表」核敘每月固定薪資，而變動獎金乃依據當年度公司經營績效、經理人當年度之貢獻，於考量公司營運風險後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廿九規定提撥不低於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核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二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5)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6)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酬金核給程序依內部分層負責表簽核後，呈報薪酬委員會審議送交董事會決議。

3.訂定酬金之程序：

- (1)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另有關經理人薪酬除每月固定薪資外，並連結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提送董事會核議，為充分顯現個人績效達成情形，經理人績效評核項目分為「目標達成及業績成長等 25%」、「領導力及判斷力等 25%」、「人際關係及部屬尊重等 25%」、「管理及專業學識等 25%」共 4 項指標為衡量基礎。
- (2)113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雖然本公司 113 年僅基隆「夢悅城」完工及部分餘屋交屋入帳，使得公司全年營收較 112 年呈現明顯衰退，惟建設公司每年營收波動較大，所有經理人之表現均能達成所預定之目標，故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亦已達標。
- (3)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113 年 12 月 2 日第六屆第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針對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內容進行討論，相關薪酬辦法均符合公司經營現況及績效與報酬間之關聯，故繼續沿用；並提 113 年 12 月 2 日本屆第 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4.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

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2)本公司經營績效與風險控管相互關聯結合，以確保經營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整體營運績效及實際經營狀況適時檢討連結酬金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管理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相關。

5.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1)建立與減碳目標相關之獎勵、考核、績效指標—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

1. 114 年(短期目標)：

規劃將 ESG 中淨零減碳目標納入總經理年度績效目標，並規劃權重占比。

(1)總經理短期績效指標設計原則：

- 環境（E）：包括碳排放減量、資源節約及綠色建築應用。
- 社會（S）：如員工健康與安全、社區參與及人才培育。
- 公司治理（G）：內部控制、資訊揭露透明度及股東權益保護。

(2)ESG 績效權重：ESG 績效占年度總績效評估比重不少於 5%。

2. 115~116 年(中期目標)：

強化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實施對象納入高階經理人，並規劃權重占比。

(1)強化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實施對象納入高階主管，並規劃權重占比

(2)研擬淨零減碳目標納入個人「考核指標」

3. 117~119 年(長期目標)：

強化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實施對象擴及一般主管級人員。

(1)強化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實施對象擴及主管級人員

(2)研擬淨零減碳目標納入個人「考核指標」

(2)目前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核項目分為「目標達成及業績成長等 25%」、「領導力及判斷力等 25%」、「人際關係及部屬尊重等 25%」、「管理及專業學識等 25%」共 4 項指標為衡量基礎。管理部將依上述規劃時程新增與減碳目標相關之獎勵、考核、績效指標，調整本公司原績效評核項目及權重，並訂定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績效評估連結政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董事會開會 15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備 註
董 事 長	廣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秉澤	6	0	100.00%	113/06/13 解任 (應出席 6 次)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暉鈞	14	1	93.33.00%	
董 事	廣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喬文	0	6	0.00%	113/06/13 解任 (應出席 6 次)
董 事	廣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國彥	6	0	100.00%	113/06/13 解任 (應出席 6 次)
董 事 長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秉澤	9	0	100.00%	113/06/13 就任 (應出席 9 次)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國彥	9	0	100.00%	113/06/13 就任 (應出席 9 次)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佳茵	9	0	100.00%	113/06/13 就任 (應出席 9 次)
獨立董事	李文成	6	0	100.00%	113/06/13 解任 (應出席 6 次)
獨立董事	陳永昌	13	1	92.86%	113/12/17 辭任 (應出席 14 次)
獨立董事	嚴雲棋	15	0	100.00%	
獨立董事	周宜強	9	0	100.00%	113/06/13 就任 (應出席 9 次)
113 年度董事平均實際出席率(%) (總計實際出席次數／總計應出席次數)				92.3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獨董 意見	公司對獨董 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3.02.05 上屆第25次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同意 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2.26 上屆第26次	本公司擬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案	無	同意 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董意見	公司對獨董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3.02.26 上屆第26次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其審計公費案				
113.03.13 上屆第27次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3.26 上屆第28次	辦理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13 上屆第30次	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到期續約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10 本屆第2次	本公司擬購買高雄市苓雅區成功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董意見	公司對獨董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3.07.23 本屆第3次	本公司擬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12 本屆第4次	訂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增資)除權基準日暨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擬與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建開發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06 本屆第7次	擬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擬委請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新台幣 1,000,000,000 元額度內提供背書保證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02 本屆第8次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檢討本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檢討本公司獨立董事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一一二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日期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董意見	公司對獨董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3.12.31 本屆第9次	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10 本屆第11次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更換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其審計公費案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簽訂工程承攬契約案				
114.03.26 本屆第12次	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結果
113.02.26 上屆第26次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林暉鈞董事 盧佳茵經理	本案之交易相對人為林暉鈞董事及盧佳茵經理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故林暉鈞董事及盧佳茵經理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結果
113.03.13 上屆第27次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邱秉澤董事長	本案交易相對人為邱秉澤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故邱秉澤董事長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邱秉澤董事長指定李文成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10 本屆第2次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盧佳茵董事	本案之交易相對人為盧佳茵董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故盧佳茵董事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12 本屆第4次	本公司擬與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建開發案 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邱秉澤董事長	本案邱秉澤董事長為「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故邱秉澤董事長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邱秉澤董事長指定林暉鈞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06 本屆第7次	本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擬委請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新台幣1,000,000,000元額度內提供背書保證案	邱秉澤董事長	本案邱秉澤董事長為「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故邱秉澤董事長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邱秉澤董事長指定林暉鈞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結果
113.12.02 本屆第8次	檢討本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邱秉澤董事長 林暉鈞董事 陳國彥董事 盧佳茵董事 林雅媚經理	因本案內容涉及董事（不含獨立董事）及列席經理人之個人利害關係，故4位董事及1位經理人皆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邱秉澤董事長指定陳永昌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檢討本公司獨立董事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陳永昌獨董 嚴雲棋獨董 周宜強獨董	因本案內容涉及獨立董事之個人利害關係，故3位獨立董事皆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一一二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邱秉澤董事長 林暉鈞董事 陳國彥董事	因本案內容涉及董事（不含獨立董事）之個人利害關係，故3位董事皆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邱秉澤董事長指定陳永昌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31 本屆第9次	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邱秉澤董事長	本案邱秉澤董事長為「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故邱秉澤董事長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依法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邱秉澤董事長指定林暉鈞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一)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3.01.01 至 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
		功能性委員會(分為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註1))	功能性委員會 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註1：永續發展委員會評估期間為113年8月12日至113年12月31日。

(二)114年3月10日向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113年度績效評估結果。

(三)評估結果：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為『顯著超越標準』(達90分(含)以上者)，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本公司已於董事會成員中設置獨立董事，強化董事之獨立性，並於107年6月11日設立審計委員會、100年12月29日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113年8月12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相關運作情形請參閱年報第30~35頁、50~54頁及55~56頁），藉由以上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立及運作，加強董事會職能。

(二)執行情形：

公司之重大議案（如投資、取得或處份資產、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等），均送交董事會經充分討論決議後始得執行之，並依「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對於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分揭露，以達資訊公開透明之目標。113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113年2月26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

- 2.113 年 3 月 13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
- 3.113 年 7 月 10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購買高雄市苓雅區成功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
- 4.113 年 7 月 23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
- 5.113 年 8 月 12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與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建開發、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
- 6.113 年 11 月 06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擬委請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新台幣 1,000,000,000 元額度內提供背書保證。
- 7.113 年 12 月 31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
- 8.114 年 3 月 10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簽訂工程承攬契約。
- 9.114 年 3 月 26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7 年 6 月 11 設立，取代原先監察人之制度，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成員計三人，其中至少一人應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由全體新任獨立董事組成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並於 113 年 7 月 10 日經全體委員推選由陳永昌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陳永昌獨立董事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第三屆「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補行推選由周宜強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本公司將於 114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 2.主要職責及年度工作重點為審查、監督公司財務報告、風險控管事項及與財務相關議案，其審議事項涵蓋：公司財務報告、公司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事項，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

（1）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核議，並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另各季財務報告亦提審計委員會討論後，再提送董事會。

(2)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執行結果，每年由本公司各單位依據內部控制循環作業完成，並經審計委員會確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之目標達成程度、報導之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法令規章之遵循等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得合理確保相關目標之達成。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0 日第三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通過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整體內部控制制度，經審計委員會評估後認為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3)委任及評核簽證會計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向會計師事務所取得「審計品質指標(AQIs)」，參考 AQI 指標資訊進行評估，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外，並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

113 年簽證會計師服務評核內容，包括向會計師事務所取得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其評核結果業經 114 年 3 月 10 日第三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及 114 年 3 月 10 日本屆第 11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會計師及曾國禔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詳本年報第 48 頁）。

為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業經 114 年 3 月 10 日第三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及 114 年 3 月 10 日本屆第 11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自 114 年第 1 季起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由原韓沂璉會計師及曾國禔會計師更換為韓沂璉會計師及鄒依芸會計師。

114 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業經 114 年 3 月 10 日第三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及 114 年 3 月 10 日本屆第 11 董事會審議通過。

3.最近年度(113 年) 審計委員會開會 11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李文成 (召集人) (註 1)	5	0	100.00%	113/06/13 解任 (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陳永昌 (召集人) (註 2)	9	1	90.00%	113/12/17 辭任 (應出席 10 次)
獨立董事	嚴雲棋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周宜強 (召集人) (註 3)	6	0	100.00%	113/06/13 就任 (應出席 6 次)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委員平均實際出席率(%) (總計實際出席次數／總計應出席次數)				96.88%	

註 1：獨立董事李文成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2：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7 月 10 日第三屆第 1 次審計委員會推選為召集人，惟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註 3：獨立董事周宜強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第三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補行推選為召集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日期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決議結果
113.02.05 上屆第25次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3.02.05 第2屆第17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2.26 上屆第26次	本公司擬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案	113.02.27 第2屆第18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其審計公費案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日期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決議結果
113.03.13 上屆第27次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13.03.13 第2屆第19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3.26 上屆第28次	辦理一一二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3.03.26 第2屆第20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13 上屆第30次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05.13 第2屆第21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到期續約案				
113.07.10 本屆第2次	本公司擬購買高雄市苓雅區成功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案	113.07.10 第3屆第1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7.23 本屆第3次	本公司擬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案	113.07.23 第3屆第2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12 本屆第4次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08.12 第3屆第3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訂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增資)除權基準日暨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日期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13.08.12 本屆第4次	本公司擬與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建開發案	113.08.12 第3屆第3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113.11.06 本屆第7次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11.06 第3屆第4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擬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擬委請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新台幣1,000,000,000元額度內提供背書保證案				
113.12.02 本屆第8次	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113.12.02 第3屆第5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31 本屆第9次	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113.12.31 第3屆第6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定期召開會議並與簽證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議案進行溝通及討論，審計委員會查核董事會編造提交股東會之各種表冊（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案），並依規定出具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季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以書面或召開會議方式進行每年度及每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報告，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 3.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並得視需要以電子郵件、電話、會面或召開會議方式溝通；且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溝通。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 1.本公司內控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出具內控制度聲明書），經審計委員會核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2.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章之彙總，經審計委員會核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3.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與實施細則」之訂定與修正，經審計委員會核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4.本公司設置直接隸屬董事會之稽核單位，負責訂定內部稽核之組織、編制與職掌，綜理稽核業務，定期及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 5.稽核單位於出具內部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呈核董事長後，呈報各獨立董事查閱（當面或透過電子方式寄送）。
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本公司獨立董事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稽核主管進行溝通與討論。
- 6.本公司稽核單位對會計師及內部單位自行評估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及內控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持續追蹤覆查，並將其追蹤考核改善辦理情形，以書面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 7.本公司稽核單位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之稽核計畫，經審計委員會核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8.本公司稽核單位原則上每年召開一次「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座談會」，由全體獨立董事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單獨與內部稽核主管座談並作成紀錄，該座談會議紀錄並提董事會報告。

(三)113 年度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 利害關係人 > 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之「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以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另本公司於113年2月5日上屆第25次董事會通過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公司設有股務單位、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依公司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於公司網站提供申訴、檢舉與提議功能，若涉法律問題，移請法務單位處理。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公司由股務代理提供股東名冊，每季由集保公司提供持股5%以上股東名冊，並於每月10日前辦理董事及內部人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瞭解。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係明確化，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機制。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並遵循訂定之「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內部控制等相關管理辦法處理。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1.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檢舉作業處理辦法」及「內部重大訊息處理程序」，規範公司內部人及消息受領人禁止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2.本公司於113年2月5日上屆第25次董事會通過修正「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修正名稱為「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四)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3.113年2月5日上屆第25次董事會通過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第4條，增訂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相關規範。 (一)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1～13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視公司業務及發展於113年8月12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係由獨立董事擔任，另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半數以上成員亦為獨立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順遂，並已發揮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三) 1.本公司依所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辦理113年內部績效評估作業，評估結果並提報114年3月10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並提出主要改善建議及未來持續強化之方向，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113年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其評估範圍、方式及受評期間，請參閱年報第29頁，評估結果摘要說明如下：	(一)無差異。 (二)未來將視公司業務及發展或配合法令規定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內部績效評估「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達90分(含)以上者)。 3.董事對於董事會整體表現給予高度肯定。 4.全體董事高度肯定董事會於提升決策品質之投入，就議案決議皆經充分討論及交換意見，且均能適切且適時的提供經營團隊改善方向及應注意之風險。全體董事亦肯定獨立董事可在免於不當干預或影響，亦無潛在壓力與顧慮下，自由表達意見並獨立行使職權，並就全體董事亦對於內部控制面向之建議及監督，給予高度認同。 5.整體而言，公司董事會制度完善，資訊透明遵守法規，成員組成多元且互補，有助於發揮董事會功能，董事會整體績效表現符合董事之預期。 6.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表現符合功能性委員會成員之預期。 7.全體委員皆高度認同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獨立且透明，成員組成及職責認知有助於發揮功能性委員會功能，亦肯定功能性委員會的設置及其預審功能，有助於董事會決策品質與效率。 8.全體董事成員肯定董事會運作制度完善、資訊透明，並認同董事會成員皆充分遵守行使職權應注意之規範。且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涵蓋各方面專業，於董事會討論及決策時，皆能適切的就各專業領域提供不同的觀點與意見。 9.此外，董事亦肯定公司經營團隊秉持資訊公開透明原則，提供董事充份資訊以掌握公司營運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形。董事成員皆對於身為董事所應行使之職責及應注意之規範給予高度的認同，並相當重視及認同內控制度各面向之監督及落實，並對於持續進修其專業知識及技能給予高度的重視。 (四) 1.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依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詳註1）與參考AQIs指標進行評估。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及非審計服務皆需經過審計委員會事先之審核，且無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間隔短於二年回任之情事，會計師保持形式及實質之獨立。另亦參考AQIs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在查核經驗、受訓時數、專業支援與查核投入優於同業平均水準，且無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之情事，事務所亦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3.113年簽證會計師服務評核結果業經114年3月10日第三屆第7次審計委員會及114年3月10日本屆第11次董事會審議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會計師及曾國揚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詳註1）。	(四)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		1.本公司於111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財務部盧佳茵經理兼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2.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事務之最高主管，主要職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責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製作審議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之事項等事務外，並協調股務單位及相關部門，在公司現有基礎上參考公司治理相關基準與最佳實務，進一步強化公司治理架構，推動公司治理業務的規畫與執行，使公司在健全的治理架構下永續發展。 3.113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詳註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之「溝通與回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定期辨識公司利害關係人類別並建立各利害關係人之聯絡窗口及溝通管道，透過適當溝通，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2.每年定期提送董事會報告，113年度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業經提送本公司113年12月31日本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洽悉在案。 3.完整利害關係人相關資訊，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 ①利害關係人>溝通與回應 ②利害關係人>ESG報告書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之「經營成果」、「財務報告」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等，揭露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或即時更新網站內容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辦理資訊揭露事除依法令於年報、公開說明書記載者，並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或申報，以及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外，亦透過以下其他資訊揭露方式為之： 1.本公司設有中文網站揭露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重要資訊。 2.落實發言人制度。 3.於公司網站揭露法人說明會訊息及相關資料。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公司於每年3月16日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另113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能於規定期限或提早公告並申報。 未來將視作業情況評估是否能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三)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公司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說明如下：	無差異。

(一)員工權益：

1.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與子公司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慶生、醫療及各種活動，凡在職員工皆可參加，其經費來源由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收入提撥，福委會負責管理及運用。福委會委員由員工選舉產生，定期改選，推展福利。

2.對於員工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後再申請復職，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二)僱員關懷：公司重視員工的安全與健康，提供健康照顧及協助服務，員工享有團險及年度健康檢查，成立福委會及社團並舉辦各項活動促進員工交流。

1.工作生活平衡：社團活動補助、旅遊活動補助。

2.育兒支持：育嬰留職停薪、立案托兒安親合約機構、哺乳室等，並於114年1月1日新增友善育兒福利，新增項目如下：

	項目	內容
1	育兒彈性上下班時間	依需求申請調整上下班時間 8:00-17:00(固定班別)，便利接送幼兒或參與家庭活動。
2	親子有薪調適假(半日)	增設初次幼兒園0.5天/小一新生入學當日0.5天，給予同仁安心陪伴孩子重要的時刻。
3	親職講座與心理支持	不定期舉辦親子育兒講座並提供免費職護諮詢服務，協助員工面對育兒挑戰。

3.生活支持：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子女教育獎助學金、年節禮金、生日禮金、員工傷病慰問及關懷、員工住院醫療補助。

4.工作協助：健康檢查、伙食津貼。

5.其他：尾牙、資深人員表揚、優良商家簽署員工特惠合約。

6.113年度員工福利措施執行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19~120頁。

註：上述福利事項包含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投資者關係：

1.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

2.公司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使投資者充分知悉本公司之發展方向和策略動向，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

3.公司股東常會提供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東會召開時亦致力於避免提出臨時動議議案，以維護使用電子通訊投票股東之權益。

(四)供應商關係：公司致力與協力廠商一同成長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共同創新與精進品質。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並確保供應商得穩定履行合約，兼顧共存共榮關係。

1.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管理辦法」，對於新供應商事先進行審查，審查合格者才與其進行交易；3年內若未交易，則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須再經評估確認後，始得重新列為合格供應商。審查內容包括對供應商供貨能力、規模度、業界風評及財務信用等。

2.供應商評鑑：

對合格之供應商，採購單位每半年應就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二十萬元（含）以上或交易實績達六次（含）以上者，於每年一及七月底前填具「協力廠商評鑑表」會相關單位評核予以評鑑一次，評鑑包括定期對供應商產品交期、品質、配合度/服務度及價格等，並要求供應商必須符合安全衛生、環保、人權等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共創永續發展的合作夥伴關係。

採購單位已分別於113年1月31日及113年8月5日完成「協力廠商評鑑報告」，評鑑結果皆為A級合格廠商。

(五)工程承包商管理政策：

- 1.本公司針對承包廠商除合約載明之環保、安全衛生管理條例外，亦於每日上工前召開工具箱會議，每月召開安全衛生協議組織大會等會議，使承包商能充分了解工區的施工環境、施工區域及危險警示，並宣導正確的施工安全觀念，使其能讓施工人員可以在安全的工作環境中工作，現場也每日進行走動式下班環境之安全巡檢，確保工區工作環境安全。
- 2.本公司各案場每周進行工務例會，針對工程、安全、品質、進度等逐項檢討，且形成會議紀錄使承商有所依循，並在會議中討論有關品質、進度之優化，使雙造溝通暢通，共創永續的共榮關係。

3.承包廠商評鑑：

工程完工驗收後，由工務部填寫「廠商評鑑表」會同相關部門，對承包廠商加以評鑑，並要求供應商必須符合安全衛生、環保、人權等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共創永續發展的合作夥伴關係。評鑑內容包括工程品質、工程進度、責任感、協調合作、工班調度、服從及財力等。

本公司113年度取得使照之建案有基隆「夢悅城」，工務部已分別對二家承包廠商執行「廠商評鑑」，評鑑分數皆達85分以上。

4.承包廠商對配合廠商之評鑑：

本公司基隆新橫濱「上野區」建案之承包廠商大成建設株式會社於113年2月29日提供本公司之【完工報告】中對25家配合廠商執行「廠商評鑑」，評鑑分數落在76~95分，其中達90分以上11家、80分~90分11家、80分~70分3家。

(六)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了實踐對利害關係人的承諾，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公司設有各種溝通及申訴管道，秉持誠信原則即時處理及回應。藉由建立溝通管道，了解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以主動積極的態度即時回應他們的需求，並作為未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方向的參考依據。另本公司網站<https://www.runlong.com.tw>「利害關係人」專區之「溝通與回應」專頁揭露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113年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業於113年12月31日本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

(七)董事進修之情形：

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不定期提供董事進修相關課程，113年度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邱秉澤	113/07/03~113/07/03	國泰金控暨各子公司及臺灣證券交易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暉鈞	113/07/03~113/07/03	國泰金控暨各子公司及臺灣證券交易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國彥	113/07/03~113/07/03	國泰金控暨各子公司及臺灣證券交易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國彥	113/10/04~113/10/04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淨零碳排宣導會- 台中場	3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盧佳茵	113/07/03~113/07/03	國泰金控暨各子 公司及臺灣證券 交易	2024國泰永續金 融暨氣候變遷高 峰論壇	6小時
		113/10/08~113/10/08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WIW 論 壇 「AI熱潮下的數 位金融及永續金 融協奏曲」專題 講座	3小時
		113/11/22~113/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內部人 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獨立董事	李文成 (註1)	113/03/22~113/03/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以永續知識力打 造全新碳時代宣 導會	3小時
		113/04/19~113/04/19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紛爭中之 董事責任—聚焦 於股東權利之保 障	3小時
獨立董事	嚴雲棋	113/07/03~113/07/03	國泰金控暨各子 公司及臺灣證券 交易	2024國泰永續金 融暨氣候變遷高 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陳永昌 (註2)	113/09/30~113/09/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壯大臺灣資本市 場高峰會	3小時
		113/11/22~113/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內部人 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獨立董事	周宜強	113/09/06~113/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 線交易宣導會	3小時
		113/10/04~113/10/04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淨零碳排宣導會- 台中場	3小時
		113/10/08~113/10/08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WIW 論 壇 「AI熱潮下的數 位金融及永續金 融協奏曲」專題 講座	3小時
		113/10/25~113/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內部人 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當 年 度 董 事 進 修 總 時 數					63小時

註1：獨立董事李文成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2：獨立董事陳永昌於113年12月17日辭任。

(八)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一、風險管理政策

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營運與永續發展，建立全面性風險管理文化，並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依據，本公司業已於110年10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

二、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各層級之風險管理包含「策略佈局風險」、「營運管理風險」、「財務運作風險」、「危害事件風險」及「其他風險」等，各項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與報告等流程，應配合經營環境、業務與營運活動之變動適時調整。

三、風險管理組織

1.董事會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以董事會為最高管理與決策單位，並由審計委員會（全數由獨立董事組成）協助督導風險管理，董事會依循公司經營策略及產業環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集合各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

2.經營管理會議

由總經理或相關營運主管所主持之主管會議或營運會議，負責審核控管各權責部門所啟動的各項計畫及專案的風險評估及應變指揮。

3.權責部門

各部處級之主管負有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監控及預防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4.稽核單位

負責督導各權責部門遵循核決權限與相關風險管理辦法及程序，以確保全體員工之風險管理意識及執行成效。

四、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10月21日通過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並於113年12月31日向第一屆第2次永續發展委員會及113年12月31日本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113年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相關內容簡述如下：

- 1.策略風險：依營建產業變化，設定策略目標，並配合預算控管，掌控公司經營方向，113年訂定策略目標及預算共計1次。
- 2.營運風險：除每周二召開集團主管會議外，每周三召開公司主管會議，113年至少各召開40次以上會議，其中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重大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綜合如下：

討論面向	討論議題	公司因應措施
環境面	缺工、缺料	●因應缺工，考慮改採先動工後銷售以彈性調整售價 ●原物料成本增加，積極尋找替代原物料
	建築能源價格攀升	●減少使用建築能源，積極投入綠建築節能設計，達到碳中和之淨零建築
	違反環保法規	●依循法規，辦理相關作業

討論面向	討論議題	公司因應措施
環境面	極端氣候（氣候變遷）	●加強工期規劃及相關措施的完善，並隨時掌握施工區的氣候資訊，提升應變效率。 ●規劃未來土地開發時將氣候變遷之影響列入考量。 ●掌握並追蹤氣候相關法規變動並配合政府相關政策。 ●打造綠色建築符合綠建築和低碳建築等認證標準，具有節能減碳、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和使用價值等多重效益。
社會面	發生職災	●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降低職災發生機率
	工地安全事件	●施工過程中，嚴格要求承包商遵守工安相關規定，減少因承包商之疏忽或過失而發生任何人員傷害事件，杜絕工安事故發生
	離職率過高	●提供優於市場之薪資酬勞及相關福利措施，降低離職率 ●建立健全的教育訓練體制，提升員工職場能力
經濟面	市場變動風險	●拓展不同地區的房地產市場，積極開發適合人口結構的建築產品，搶攻商機，以提升營運績效
	土地開發風險	●謹慎分析土地及建築物之投資利潤及投資報酬率，作為土地投資決策之依據，以提升營運績效
治理面	消費與客訴糾紛	●問題分析並討論具體的解決方案，與客戶溝通解決客戶需求或問題
	客變與交屋糾紛	●問題分析並討論具體的解決方案，與客戶溝通解決客戶需求或問題
	工期變動風險	●精進銷售策略與營建工法，縮短工期減少風險
	違反法規	●遵循相關法規外並依程序審核及檢視所簽訂之契約，其法律效力、有無疏漏、規範不周等，以維護公司最大利益
技術面	施工品質控管	●相關單位主管應迅速掌握工程進度，提升建築品質，防止因監工不當造成施工品質下降

- 3.財務風險：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投資，並另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以降低財務風險。
- 4.法律風險：營運活動中，除遵循相關法規外並依程序審核及檢視所簽訂之契約，其法律效力、有無疏漏、規範不周等，以維護公司最大利益。
- 5.資訊安全風險：113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絡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並於113年12月31日向第一屆第2次永續發展委員會及113年12月31日本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情形」。
- 6.安衛環風險：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在職勞工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前相當者，不在此限)。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須接受3小時的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含行政人員）。
本公司同仁共13名，分別於113年3月至12月間完成安衛線上課程並通過測驗取得認證，受訓時數合計41小時。
- 7.本公司持續著力氣候變遷因應與管控，於113年8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透過ESG架構推動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等議題，強化公司在減緩氣候變遷衝擊與調適策略。除透過跨部門溝通與資料蒐集彙整各項風險可能對本公司產生的整體影響外，亦將各項風險影響程度與本公司短中長期營運目標相互連結，以掌握本公司對於風險影響的承受度。

(九)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專責之部門客戶服務人員，負責處理客戶之相關問題，並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十)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1.公司就全體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2.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董事責任保險」內容業經本公司112年5月9日上屆第19次及113年5月13日上屆第30次董事會審議通過，投保額度為美金300萬元，並已辦理投保完成。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已改善情形：

- ①題號2.14：本公司已於113年8月12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其人數為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②題號4.6：本公司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相關政策及執行情形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2.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及措施：

- ①題號4.7：本公司擬於114年編製英文版永續報告書，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一、評估說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二、評估對象：

會計師姓名：	韓沂璉會計師 曾國揚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	--------------

三、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之規定訂定獨立性評估項目

項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無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無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是
4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無過度依賴單一客戶(本公司)之酬金來源	是	是
5	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是
6	簽證會計師未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是	是
8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9	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10	簽證會計師卸任一年之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11	簽證會計師未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無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是	是
13	本公司未要求會計師接受本公司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是	是
14	本公司未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是	是

四、評估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依據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年度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

五、工作表現及績效：

- 1.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務報告及稅務簽證。
- 2.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六、評估結果：

經評估後，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均符合以上獨立性評估項目所述情事，可確認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之規範，且會計師及查核團隊具備足夠之審計經驗及專業能力，出具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無虞。

註 2：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03/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GDP 台灣發表會—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宣導會	3.0
113/04/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永續知識賦能宣導課程-非電子業—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宣導會	6.0
113/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12.0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19 日

姓名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李文成 (召集人) (註 1)	—	—	—
獨立董事	陳永昌 (召集人) (註 2)	—	—	—
獨立董事	嚴雲棋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具有具有 5 年以上深厚建設銷售產業相關經營背景，並具備豐富商務及財會等實務經驗 ■主要現職 東岳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嚴雲棋女兒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受僱於本公司，但非為本公司經理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數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執行業務範圍內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之情事 4.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0

註 1：獨立董事李文成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2：113 年 7 月 10 日董事會委任獨立董事陳永昌為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於 113 年 9 月 5 日第六屆第 1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推選為召集人；惟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條 件 姓 名 身 份 別		專 業 資 格 與 經 驗	獨 立 性 情 形	兼 任 其 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家 數
獨立董事	周宜強 (召集人) (註3)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為退休副教授，具備5年以上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資格 ■過往經驗 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及空間資訊系副教授 逢甲大學主任秘書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正利航業(股)公司董事長 具備國土規劃、國土保育及永續環境等專業，本公司希望透過學術與實務結合，使公司在都市更新、危老重建與永續建築等領域注入新動能。 ■主要現職 逢甲大學校務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數 3.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內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規定之情事 4.最近2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0

註3：獨立董事周宜強於113年6月13日股東會改選後就任。且於113年12月31日董事會補行委任為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於114年1月21日第六屆第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推選為召集人。

姓名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數
其他	蔡其展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具備 5 年以上律師之資格，法務相關經驗豐富 ■主要現職 竝立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獨任調解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蔡其展兼任母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不在此限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數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執行業務範圍內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之情事 4.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主要職責及年度工作重點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第五屆委員任期：110 年 9 月 7 日至 113 年 6 月 13 日，最近年度(113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 (3) 第六屆委員任期：113 年 7 月 10 日至 116 年 6 月 12 日，最近年度(113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李文成 獨立董事 (註 1)	3	0	100.00%	113/06/13 解任 (應出席 3 次)
召集人	陳永昌 獨立董事 (註 2)	2	0	100.00%	113/12/17 辭任 (應出席 2 次)
委 員	嚴雲棋 獨立董事	5	0	100.00%	
召集人	周宜強 獨立董事 (註 3)	0	0	0%	113/12/31 就任 (應出席 0 次)
委 員	蔡其展	3	2	60.00%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平均實際出席率(%) (總計實際出席次數／總計應出席次數)				86.66%	
註 1：獨立董事李文成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 2：113 年 7 月 10 日董事會委任獨立董事陳永昌為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於 113 年 9 月 5 日第六屆第 1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推選為召集人；惟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註 3：獨立董事周宜強經 1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補行委任，並 114 年 1 月 21 日第六屆第 3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推選為召集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113 年度至 114 年 3 月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以及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 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 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日期	董事會 決議結果
113.02.05 第 5 屆第 11 次	一一一年度經理 人員工酬勞分配 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3.02.05 上屆第 25 次	除依法迴避 未參與討論 及表決之董 事外，其餘 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一一二年度經理 人年度績效獎金 發放案				
113.02.26 第 5 屆第 12 次	本公司規劃部主 管異動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3.02.26 上屆第 26 次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3.03.13 第 5 屆第 13 次	本公司一一二年 度員工酬勞及董 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3.03.13 上屆第 27 次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薪資報酬 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 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日期	董事會 決議結果
113.09.05 第6屆第1次	本公司人事晉升 調薪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3.09.05 本屆第5次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3.12.02 第6屆第2次	檢討本公司董事 (不含獨立董 事)及經理人之 績效評估與薪資 報酬之政策、制 度、標準與結構 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3.12.02 本屆第8次	除依法迴避 未參與討論 及表決之董 事外,其餘 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檢討本公司獨立 董事之績效評估 與薪資報酬之政 策、制度、標準與 結構案	除依法迴避 未參與討論 及表決之委 員外,其餘 出席委員同 意通過			
	一一二年度董事 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114.01.21 第6屆第3次	一一二年度經理 人 員工酬勞分 配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4.01.21 本屆第10次	除依法迴避 未參與討論 及表決之董 事外,其餘 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一一三年度經理 人年 度績效獎 金發放案				
114.03.10 第6屆第4次	本公司一一三年 度員工酬勞及董 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 決議	114.03.10 本屆第11次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主要專長
董事長 (召集人)	邱秉澤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 潤隆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產業知識及經營管理
獨立董事	陳永昌 (註1)	台灣大學法律系 臺灣高等法院法官	法律及公司治理
獨立董事	周宜強	美國南加州大學(USC)都市及區域 計畫碩士/博士 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及空間資訊系 副教授 逢甲大學主任秘書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正利航業(股)公司董事長	國土規劃、國土保育及 永續環境
獨立董事	嚴雲棋 (註2)	中國科技大學公共衛生科 東岳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商務及財會

註1：獨立董事陳永昌於113年12月17日辭任。

註2：獨立董事嚴雲棋經113年12月31日董事會補行委任。

2.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職責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主要任務為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落實環境永續發展，職權包括下列事項：

- (1) 永續發展政策之議定。
- (2) 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及計畫之議定。
- (3) 永續發展策略規劃、計畫執行情形之監督與成效之檢討追蹤。
- (4) 其他利害關係人，包括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機關、社會、媒體等所關注之重要議題事項。
- (5)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本委員會所決議之事項由永續發展推動相關小組等其他功能小組執行。

3.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第一屆委員任期：113年8月12日至116年6月12日，最近年度(113年) 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召集人)	邱秉澤	2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永昌 (註1)	1	0	100.00%	113.12.17 辭任 (應出席1次)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周宜強	2	0	100.00%	
獨立董事	嚴雲棋 (註2)	—	—	—	113/12/31 就任 (應出席 0 次)
113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平均實際出席率(%) (總計實際出席次數／總計應出席次數)				100.00%	

註 1：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職。

註 2：獨立董事嚴雲棋經 1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補行委任。

4. 113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資訊如下：

永續發展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0.14 第 1 屆第 1 次	本公司成立溫室氣體盤查小組之報告	本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本公司及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規劃時程」執行進度報告		
113.12.31 第 1 屆第 2 次	113 年永續發展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與國內文化產業合作之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誠信經營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內線交易防範措施及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及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規劃時程」執行進度報告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公司為健全永續發展之管理，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於113年8月12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本委員會由3位董事組成，其中含2位獨立董事，請參閱年報第55~56頁。 2. 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召集人)，各部門組成功能小組，由各單位主管擔任小組負責人，負責該小組職掌事項之聯繫溝通與協調，並彙整該小組職掌相關資料之提供等事務，以利推動各類專案並回應各功能面向的重大議題。 3. 公司指派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相關管理方針，並規劃與推展企業永續發展相關活動，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等。 4. 管理部於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具體成果及推動情形，業於113年12月31日第一屆第二次永續發展委員會及113年12月31日本屆第9次董事會中報告執行情形。 5. 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據管理部的報告(包含ESG報告)，檢視執行成效，必要時檢討實施成效並要求改進或調整，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1)	✓		1.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3年1月至113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主。 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及營運活動，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之方式，盤點及辨識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風險，主要考量經營環境、營運、財務、職安事件等各種面向，並檢視企業風險管理之完整性及風險控制之有效性，進行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據以建立運作架構並鑑別出主要風險類別，請參閱年報第45～47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runlong.com.tw > 利害關係人 > ESG報告書。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1.綠色建築： 公司致力於推動環境保護和永續發展，打造的綠色建築符合綠建築和低碳建築等認證標準，具有節能減碳、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和使用價值等多重效益。 2.綠建築標章及候選證書： 公司藉由通過取得綠建築標章及候選證書，使客戶瞭解公司建案在設計階段即能充分考慮環保和節能減碳等因素，且能達到設計階段所訂的標準。	(一)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13年參與綠建築甄選活動： (1)台北「信義富境」建案候選綠建築證書-鑽石級。 (2)桃園「國家大院」建案綠建築證書-銀級。 (3)新竹「竹科潤隆」建案綠建築證書-黃金級。 3.低碳建築： 公司為推動淨零建築轉型，在興建建案時，以建築的生命週期進行系統性思考，導入低碳與循環營建的設計思維，透過輕量化結構設計、深度節能設計、使用再生能源、採用低碳建築工法、選用循環建材，以及盡可能回收營建廢棄物，達到節能減碳的經濟效益。 113年參與低碳建築甄選活動： (1)台中「西屯文商一」建案低碳建築證書-合格級。 (二) 1.導入綠建築概念，打造低碳永續家園： 近年隨著氣候變遷加劇，各種減碳措施層出不窮，包括綠色金融、碳盤查機制、碳交易與碳資產管理、負碳技術等。在建築領域則首重「零碳建築」或「淨零建築」的相關做法與技術，要落實淨零建築，要以「綠建築」為本，結合「智慧建築」提升效率，並以「再生能源」為輔。 公司近年在新建案全力導入綠建築概念，積極推動綠	(二)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建築設計與規劃，透過「綠建築標章」規範，從建材生產到建築物規劃設計、施工、使用、管理及拆除等一系列過程，對環境土地友善，將綠建築的生態、節能、減廢、健康等四大範疇融入日常生活。 113年起，針對預計取得綠建築標章或智慧建築標章的新開發個案，同步導入建築產業碳足跡評估，以取得設計許可階段「LCBA建築碳足跡認證書」為目標。 2.節能設備：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能板，增加綠色能源，如註2。 (三) 1.本公司以董事會為氣候議題之最高決策單位，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113年8月12日設置），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召集人），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畫，並且向董事會報告。 2.公司鑑別可行之機會並研擬因應措施。在氣候變遷減緩面向，依綠色營運、能源管理、碳資訊揭露、及綠建築等項目發展；公司已實施強化基礎措施、建構永續營運能力及充分運用綠建築等措施。 3.公司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分析之詳細說明，已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請參閱	(三)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公司治理 > 企業ESG相關資訊 > 永續報告書或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 利害關係人 > ESG報告書。 (四) 1.公司近二年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建案營建廢棄物總重量之資料，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如註3。 2.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等節能方案，辦公區域溫室氣體排放量，目標為維持在100公噸以下。 3.公司建案在營建過程中所產生的營建廢棄物會依各建案工程進度而有所不同，本公司在營建廢棄物管理策略上，著重在合法清運處理與減廢再利用。 4.有關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處理等相關說明及政策，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 利害關係人 > ESG報告書及註3。	(四)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1.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本公司已	(一)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訂定「人權政策暨工作場所行為準則」,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並公布於公司網站。 2.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註4。 (二) 1.公司對員工晉升、考核、訓練、獎懲等制度訂有明確規範。 2.公司將員工個人目標及組織目標緊密連結,依個人表現及公司營運績效,給予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並發放三節禮金;此外每年皆進行2次員工績效考核,公司根據員工表現績效進行薪酬調整,請參閱年報第102~103頁。 3.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113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超過7,000,000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如團保、定期健康檢查、員工制服、旅遊補助、慶生會、生日禮金、婚喪喜慶、生育、子女教育獎助學金、通訊補助費、社團補助金及年節禮金等,請參閱年報第119~120頁。 4.於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週休二日基礎上,給予就職滿一年的同仁每年十天的特別休假(未滿一年者依比例給予休假)。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	(二)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請參閱年報第119～120頁。 5.為實現職場多元化及性別平等，11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女性職員占比為29.53%；本公司女性職員占比更高達51.04%。 (三) 1.公司重視員工的安全與健康，提供健康照顧及協助服務，員工享有團險及每年定期一次員工健康檢查。 2.集團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每月安排4小時醫護人員臨場健康服務，對員工提供職業傷害、個人相關疾病、年度健檢報告或確診回歸等，由醫護人員給予專業指導及建議。 3.為提升員工安全衛生意識： (1)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在職勞工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前相當者，不在此限)。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須接受3小時的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含行政人員)。 (2)本公司同仁共13名，分別於113年3月～12月間完成安衛線上課程並通過測驗取得認證，受訓時數合計41小時。 4.11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共發生0件員工職災案件(不含交通職災)，受傷0人、死亡	(三)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0人，占總員工之0%。 5.11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發生火災事件。 (四) 1.公司以長期人才培育為要，依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員工個人需求，規劃安排各項內外部培訓計畫，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 2.11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進修、訓練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20~123頁。 3.本公司管理部於114年3月3日公告本公司新增訂之「員工培訓及職涯發展計畫」，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利害關係人>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員工培訓及職涯發展計畫。	(四)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1.公司訂有個人資料安全維護規則辦法，並設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執行小組，管理及保護客戶隱私。透過個資內部稽核、外部驗證、危機預防及教育訓練，為客戶的資料把關。 2.公司嚴格遵守政府相關法規規定，例如簽訂符合內政部定型化契約規範的買賣契約、遵循行銷推廣的法規、即時溝通客戶室內工程變更，自主施工品質檢查與修繕等，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五)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3.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設有專責之部門客戶服務人員，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公司網站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提供申訴管道。 (六)有關供應商管理政策及113年實施情形請參閱年報第42~43頁。	(六)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公司「2023年度永續報告書」參照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為資訊揭露的基礎，依循核心選項進行揭露。2023年同步參考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標準（SASB）、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框架（TCFD）指標，揭露公司ESG發展現況與趨勢之資訊。 2.經第三方公正單位「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以確信準則3000號執行有限確信，並出具會計師獨立確信報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 利害關係人 > ESG報告書。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正「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部份條文，以強化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之落實，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中。 本公司為健全永續發展之管理，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指派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各部門依權責積極推動ESG實務評估及規劃，各項議題由管理部溝通協調，並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運作情形與守則並無差異。 本公司經113年8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期許自身營運為周遭社區帶來正向發展，除專注於本業外，為建立良好的社區關係，持續對已認養的道路及公園進行管理維護工作：

1. 認養新竹市慈雲路旁(光武段1065地號)公園、廣場、綠地等，認養期間自107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認養內容包含應維護認養公園綠地之垃圾撿拾、動物糞便清掃等責任，公園綠地或廣場設施遭受天然災害或人為破壞時，應儘速通知新竹市政府。

維護項目及相關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次	維護項目	維護費用（含稅）
1	景觀維護	186,900
合計		186,900

2. 本公司與海鉅建設(股)公司及寰鼎開發建設(股)公司共同認養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1021、1024-1、1026-1、1027-1、1060、1073-1、1073-2、1074-1、1076-1、1076-2、1076-3、1077、1080、1086-3、1086-8、1122 等地號共 16 筆，其都市計畫道路範圍內之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包括但不限於道路、排水設施、擋土牆、路燈等）。認養期間自111年9月29日起負責永久維護管理。認養內容包含每8年進行認養道路全面銑鋪、排除認養道路欠缺情形、設置緊急安全措施、定期派員巡視及維護等。

3. 本公司與海鉅建設(股)公司及寰鼎開發建設(股)公司共同認養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1084、1086-1、1089 及 1090-1 等地號共 4 筆，其都市計畫綠地範圍內及其附屬設施（包括但不限於燈具、欄杆、親水賞景平台地坪及景觀人行穿越橋等）。認養期間自111年9月13日起負責永久維護管理。認養內容包含定期及不定期之環境清潔維護、樹木扶正、草皮植栽修剪、燈具及相關設施為維護保養等。

4. 本公司認養上述2及3之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道路等附屬設施，113年度維護項目及相關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次	維護項目	維護費用（含稅）
1	景觀維護	204,120
2	環境清潔	232,200
合計		436,320

(二) 生態保育—台北樹蛙：

本公司自108年起於台北市文山區萬芳段進行樹蛙保育計畫，在鄰近信義計畫區基地面積達8,870坪土地上，只在平地約380餘坪基地興建精品生態宅，主要考量到該基地後側原本為樹蛙的棲息地，在開發過程中為保育周遭生態環境、降低環境衝擊並友善鄰里，於施工各階段制定了各項詳細計畫，以期達成樹蛙保育之目的，公司投入之相關經費(註)如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項目	頻率	期間	單價 (每月)	總價	至 113 年 12 月 已計價金額
兩棲專家 顧問費	每年9月至 隔年5月	5年	45,450元	2,045,250元	1,454,400元 計價期間 110.01~113.05
台北樹蛙 監測費	每月一次	13年	27,000元	4,212,000元	1,620,000元 計價期間 108.09~113.08
總 計				6,257,250元	3,074,400元

註：投入之經費未包含基地環境監測之費用，僅列出與樹蛙保育之直接費用。

(三) 與國內文化產業合作：

- 1.本公司於113年10月17日與文化內容策進院簽署「合作意向書」，將結合文化業者與企業的力量，推動城市礦山、永續時尚、生態保育等面向合作，期盼創造更大規模且持續性具深度、廣度的文化影響力。
- 2.本公司首次在永續的議題上與文化業者結合，以開發與環境共生的重要性為主軸，透過勤業眾信、文化內容策進院的媒合與舊視界文化藝術（孢子囊電影院）攜手合作，拍攝「共生的承諾」紀錄片（影片連結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SmLYExKYJFI>），透過鏡頭紀錄本公司如何在開發過程中保護並重建台北樹蛙的棲息環境，降低對生態的衝擊。
- 3.此部紀錄片以座談方式達到互動交流的目的並推廣到校園以及鄰里社區，希望藉由這部紀錄片來傳達公司的理念，同時也希望能夠增加樹蛙保育的討論度，激發大眾的認同感進而引發共鳴，且對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及價值都有正面的效果。
- 4.113年11月起共舉辦3個場次，114年將持續至校園及鄰里社區以益智又生動有趣的問答方式帶給孩子及里民永續家園及環境平衡的觀念，引導孩子及里民將此觀念深植心中並應用在生活當中，113年舉辦之場次如下：

場次	單位/學校	舉辦時間	參加人數
1	私立世新大學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 17 巷 1 號	113.11.07 下午 3:00~4:00	33
2	市立中正國小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 62 號	113.11.08 上午 9:35~10:15	28
3	市立幸安國小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2 號	113.11.22 下午 1:30~2:20	60

- 5.此次與文化內容策進院合作是以1.影視紀錄2.城市礦山3.新銳創作，三面向共5個計畫展開合作，除了上述與孢子囊電影院合作拍攝紀錄片外，公司也將透過文化內容策進院與下列文化業者合作：

(1)「緣圓飾物工作室」：將廢棄水泥塊與水泥砂再設計成環保多肉水泥盆栽，除作為禮品，能更有效實踐營建廢棄物的資源再利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研舊所」「帆布回收再造購物袋」：將回收建案廣告帆布回收，設計成兼具實用性與美感的購物袋，有效減少建案行銷材料的浪費，達到永續時尚目標。 (3)「銳朱工作室」、「微型商辦靈感空間」：以時尚的服裝設計理念來創造出有別於與一般商業設計不同樣貌。 (4)「奧義品牌國際」「LINE 原創貼圖聯名設計」：推出系列以臺灣原生動物為主題的LINE 貼圖，將集團吉祥物《發寶》與《灣A麻吉》進行聯名設計，企業形象與環境保護理念融合，當中的兩蛙也能和公司在樹蛙保育議題相互呼應。 6.公司持續將社會責任化為具體行動，從環境保護、社會關懷到公司治理，並與文化業者攜手，促進跨域產業的和諧發展。 (四) 參與建築相關甄選活動： 1.台北「信義富境」建案候選綠建築證書-鑽石級。 2.桃園「國家大院」建案綠建築證書-銀級。 3.新竹「竹科潤隆」建案綠建築證書-黃金級。 4.台中「西屯文商一」建案低碳建築證書-合格級。 (五) 本公司不定期贊助各項公益活動： 1.捐贈佛光山寺新台幣100,000元。 2.捐贈台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新台幣10,000元。 3.公司鼓勵同仁參與多元化志工活動，並結合公司考績制度，113年總計有19位同仁共襄盛舉，貢獻約113.5小時公益時數，相關公益活動及服務單位如下： 財團法人中華安德烈慈善協會-食物銀行計畫(12小時)、社團法人台灣咪可思關懷流浪動物協會-貓屋清潔與照護(6小時)、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打包交通安全教育教材及宣導品(88小時)、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帶身障團康(7.5小時)。 (六) 辦公室節能措施： 1.辦公室上下樓層，鼓勵走樓梯取代搭乘電梯，有益健康又減碳。 2.照明與家電採購優先選用具節能標章設備。 3.影印機閒置未使用時可轉為自動節能模式。 4.茶水間未使用時保持節電狀態，建議採用感應式燈光，避免非必要的用電浪費。 5.冷氣溫度設定下限以26度為原則，運轉中關好門窗，避免冷氣外洩。 6.會議室使用完畢，各使用單位應主動隨手關燈及關空調。 7.主管公出或參加會議時，請主動關閉個人辦公室冷氣與燈源。 8.定期清潔空調設備，可延長設備壽命及有效節電。 9.個人電腦設定省電模式，依設定電腦即可自動進入低耗能睡眠狀態。 10.長時間不使用之用電器具或設備(如電腦及其螢幕與喇叭、印表機、影印機等)關閉主機及周邊設備電源，以減少待機電力之浪費。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使用具單獨開關的延長線，減少不用電器之待機電力。				
12.下班後主動關閉所在辦公區域或工作場所空調與燈源，若沒關燈或關冷氣要追究責任。				
13.辦公室午休採取熄燈措施，可省10%照明用電。				
14.中午休息時間電腦休眠1小時可省0.1度電。				
15.下班確實關閉個人電腦，每日下班關機15小時可省下1度電，1年可省約375度電。				
16.影印機下班關機，1年可省約1,476度電。				
(七) 省水措施：				
1.使用感應式省水閥，有效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				
2.推動環保節能，洗手間及茶水間水龍頭調控出水量。				
(八) 紙類：				
1.影印以黑白列印，優先使用二次紙或雙面列印。				
2.公文袋/公文夾重覆回收使用。				
3.利用電子文件處理，減少列印或影印。				
4.善用掃描(scan)功能，轉成電子影像存檔。				
(九) 導入電子發票				
1.環境保護：減少紙張使用和郵件遞送碳足跡。				
2.社會責任：提供消費者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便利發票查詢及兌獎。				
3.公司治理：資訊系統整合發票，提高資訊透明度。				
4.本公司112年度開立19,582張電子發票，共減少0.074公噸碳排放量。				
5.本公司113年度開立14,801張電子發票，共減少0.056公噸碳排放量。				
(十) 其他：確實執行廢棄物如廚餘、鐵鋁玻璃罐、廢紙與保特瓶等的回收管理與資源分類，並由專業人員負責廢棄物的處理與分類。				

註1：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2：節能設備：113年採購節能設備如下：

採購節能或綠色能源項目	金額(元)	發電設備(KW)	年供電量(度)	溫室氣體減少量(電力排碳係數=0.495 公斤)
太陽能發電設備	1,800,000	33.66	36,366.26	18,001.29 kgCO ₂ e

註3：本公司近二年統計辦公區域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建案營建廢棄物總重量之資料如下：

年度 \ 項目	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CO ₂ e)				
	範疇一	範疇二			合計
	台北	台北	台中	台南	
112	6.6	96.28	—	—	102.88
密集度 (噸CO ₂ e/百萬元)	0.0002	0.0031	—	—	0.0033
113	276.4671	71.6599			348.1270
密集度 (噸CO ₂ e/百萬元)	0.0315	0.0082			0.0397

1. 範疇一之盤查範圍（邊界）：本公司台北公司辦公室。
2. 範疇二之盤查範圍（邊界）：112 年本公司台北公司辦公室；113 年本公司台北、台中及台南辦公室。
3. 密集度計算說明：個體公司總排放量(噸 CO₂e)/年度個體公司財報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4. 範疇一：①112 年度本公司 3 輛公務車（其中 1 輛公務車於 112 年 5 月份出售）
②113 年度本公司 2 輛公務車（其中 1 輛公務車於 113 年 5 月份轉關係企業使用）、辦公室冷氣機、辦公室冰箱、飲水機、冰水機（空調）其他未歸類設施。
5. 範疇二：①112 年主要耗能來自本公司台北辦公區域的外購電力（台電購電）
②113 年主要耗能來自本公司台北辦公區域、台中辦公區域及台南辦公區域的外購電力（台電購電）。
6. 範疇三：使用產品造成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4）：僅量化輸入電力上游排放與購買商品（燃料）。
 - (1) 溫室氣體排放量 17.9970 噸 CO₂e
 - (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0.0021 噸 CO₂e/ 百萬元營業額
7. 113 年度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
 - (1)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366.1240 噸 CO₂e（未經第三方確信）
 - (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0.0418 噸 CO₂e/ 百萬元營業額
 - (3) 盤查達成進度：本公司 114 年 3 月完成 113 年的溫室氣體盤查，預計於 114 年 5 月底前委外完成確信作業（確信範圍範疇一及範疇二）。
8. 本公司用水量皆為辦公室之生活用水，在節水計畫方面，仍要求員工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將可利用之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本公司台北辦公室 113 年度用水量為 145 度，相較於 112 年度 223 度，減少 34.98%。

年度	用水量(度)				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
	台北	台中	台南	合計	
112	223	—	—	223	0.0073
113	145	150	27	322	0.0368

9.112~113 年營建廢棄物之盤查範圍（邊界）如下：

9.1 112 年基隆德安 C 區、中和圓通 337 地號、桃園善捷 76、台中惠安 223、台中中正 228。

9.2 113 年中和圓通 337 地號、桃園善捷 76、台中惠安 223、台中中正 228、台中文商 11、台南新南 93。

9.3 公司建案在營建過程中所產生的營建廢棄物會依各建案工程規模及進度而有所不同。

年度	營建廢棄物總重量(噸)	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
112	26,647.50	0.8710
113	20,265.50	2.3131

10.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如下：

10.1 溫室氣體減量：

- ①本公司主要耗能來自於外購電力、民生用電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將持續向所有員工宣導下班實行「關電腦、關電燈、關冷氣、關電器等」檢查、午休時間辦公場所關燈、辦公室空調常態訂定 26~28 度等節能減碳政策（詳年報第 68~69 頁），達成年度節電目標。
- ②辦公區域溫室氣體排放量，以較前一年降低 1%碳排放量為目標，達到溫室氣體減量及企業永續發展。
- ③在車用汽油及柴油方面，公司於公務車汰換時將優先考慮採購油電混合車，以達企業與環境的永續發展。
- ④隨著世界先進國家逐步淘汰燃油汽車，市場上純電動汽車將漸趨普及，公司在新建個案中積極導入電動車充電設備的建置及設計預留充電車位用線槽、電表、電源箱，以利用戶後續安裝汽車充電樁佈線使用。

10.2.水資源管理：

- ①公司的水資源使用主要為自來水，供應辦公室員工生活用水，取水來源均為台北自來水公司，營運上受水資源影響的風險程度相對較低。但本公司仍全面落實水資源管理，辦公室員工生活用水以基礎設施檢修與改善為主，除使用感應式省水閥，有效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外，亦持續向同仁宣導節水資訊，力行節約用水，降低對水資源及環境的衝擊。
- ②本公司將持續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並以較前一年減少 1%為目標。

10.3.廢污水管理：

- ①本公司辦公室廢污水來源以員工生活污水為主，辦公室的一般生活污水，不會造成水體的重大影響，本公司為非生產企業，並無製程廢水產生，且本棟大樓與鄰里相連，生活污水皆依法規設置排放，無法確切統計污廢水排放量。

10.4.廢棄物管理：

- ①本公司辦公室廢棄物為員工生活垃圾，基於落實公司環保政策，遵循政府環保相關法令，將垃圾分類為一般垃圾、資源回收（紙類、寶特瓶、鐵鋁罐），並由本棟大樓管理服務中心委由清潔公司承攬統一處理，在妥善回收可再利用的材質後，無法回收的部分最終以焚燒或掩埋處理，故無法確切統計辦公室員工生活垃圾量。

雖然辦公室廢棄物管理並非本公司重大性議題，但公司將持續推動辦公室廢棄物減量管理，建立員工減塑的生活習慣，深植綠色永續觀念，期能達成環境永續發展之低碳企業。

- ②本公司各建案工地廢棄物為非有害廢棄物，本公司遵循廢棄物管理法令要求分類及處置廢棄物。各建案工地產生的廢棄物主要區分為營建廢棄物和生活廢棄物，其中營建廢棄物佔大宗，為確保廢棄物得到有效處理，要求工程承攬商必須嚴格處理施工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並委託具有政府核准執照的廠商進行廢棄物處理。在每個建案開工前，公司都會派員至工程承攬商指定的廢棄物棄置場進行實地勘驗，確保該棄置場符合法令的要求。

- ③公司在營建工程主要工項之模板工程，已逐案使用鋁模板，確實可減少工地廢棄物之產生。公司仍會持續關注新的節能工法，以求達到廢棄物減量之管理政策。

- ④本公司非製造業故無需區分有害廢棄物及非有害廢棄物。

11.未來量化管理目標：

節能減碳目標	因應氣候變遷，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節能減碳，以量化管理為方法，將以 113 年為基準年，目標為每年能再下降 1%之減碳量。
水資源控制目標	因應全球水資源短缺議題，將以 113 年為基準年，目標為每年讓公司總用水量下降 1%，以具體行動與全球企業共同面對氣候變遷的挑戰。
廢棄物減量目標	辦公室廢棄物由本棟大樓管理服務中心委由清潔公司承攬統一處理，故無法統計本樓層之員工生活垃圾量；另各建案廢棄物在營建過程中所產生的營建廢棄物會依各建案工程規模及進度而有所不同之因素，故無法量化管理目標。

註 4：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及實施情形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1.公司重視員工的安全與健康，提供健康照顧及協助服務，員工享有團險及每年定期一次員工健康檢查。 2.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每月安排 4 小時醫護人員臨場健康服務，對員工提供職業傷害、個人相關疾病、年度健檢報告或確診回歸等，由醫護人員給予專業指導及建議。 3.辦公室辦理員工健康檢查，若員工檢查後有血糖、血脂及血壓指標超過標準者，集團安排醫護人員健康服務，由專業護理人員給予專業指導及建議。 4.為提升員工安全衛生意識： 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在職勞工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前相當者，不在此限)。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須接受 3 小時的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含行政人員）。 本公司同仁共 13 名，分別於 113 年 3 月至 12 月間完成安衛線上課程並通過測驗取得認證，受訓時數合計 41 小時。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本公司訂有「檢舉作業管理辦法」及「申訴管理辦法」，設有員工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113 年度權責單位未有接獲檢舉或申訴之案件， 2.本公司訂有「新進人員之輔導員作業施行細則」，協助新進人員瞭解企業文化，快速融入所屬單位 並熱衷工作職場，產生歸屬及認同感。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1.落實休假制度。 2.工作生活平衡：社團活動補助、旅遊活動補助。 3.育兒支持：育嬰留職停薪、立案托兒安親合約機構、哺乳室，並於 114 年 1 月 1 日新增友善育兒福利，新增項目如下： <table><tr><th></th><th>項目</th><th>內容</th><th>截至年報刊印止執行情形</th></tr><tr><td>1</td><td>育兒彈性上下班時間</td><td>依需求申請調整上下班時間 8:00-17:00(固定班別)，便利接送幼兒或參與家庭活動。</td><td>3 人申請</td></tr><tr><td>2</td><td>親子有薪調適假(半日)</td><td>增設初次幼兒園 0.5 天/小一新生入學當日 0.5 天，給予同仁安心陪伴孩子重要的時刻。</td><td>2 人申請</td></tr><tr><td>3</td><td>親職講座與心理支持</td><td>不定期舉辦親子育兒講座並提供免費職護諮詢服務，協助員工面對育兒挑戰。</td><td>—</td></tr></table>		項目	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止執行情形	1	育兒彈性上下班時間	依需求申請調整上下班時間 8:00-17:00(固定班別)，便利接送幼兒或參與家庭活動。	3 人申請	2	親子有薪調適假(半日)	增設初次幼兒園 0.5 天/小一新生入學當日 0.5 天，給予同仁安心陪伴孩子重要的時刻。	2 人申請	3	親職講座與心理支持	不定期舉辦親子育兒講座並提供免費職護諮詢服務，協助員工面對育兒挑戰。	—
	項目	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止執行情形														
1	育兒彈性上下班時間	依需求申請調整上下班時間 8:00-17:00(固定班別)，便利接送幼兒或參與家庭活動。	3 人申請														
2	親子有薪調適假(半日)	增設初次幼兒園 0.5 天/小一新生入學當日 0.5 天，給予同仁安心陪伴孩子重要的時刻。	2 人申請														
3	親職講座與心理支持	不定期舉辦親子育兒講座並提供免費職護諮詢服務，協助員工面對育兒挑戰。	—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及實施情形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4.生活支持：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子女教育獎助學金、年節贈禮、生日禮金、員工傷病慰問及關懷、員工住院醫療補助。 5.工作協助：健康檢查、伙食津貼。 6.11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撥同仁福利金超過 7,000,000 元，實施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119~120 頁。
教育訓練	1.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公司治理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人員，皆依據相關法令規定之時數參加在職教育訓練。 2.集團每年定期舉辦誠信道德教育訓練：113 年 12 月 5 日對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建商常見法律爭議及案例分析、性平議題等課程，其課程目的為落實誠信經營，使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瞭解執行業務時常見之法律風險暨法律責任到案例解析，並加強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之性平法律知識，以達到安全、尊重和平等的工作環境，課程時數為 180 分鐘，本公司共 26 人次參加，並將課程簡報檔案寄送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3.管理部於 113 年 9 月 4 日邀請台北市勞動局講師對公司同仁進行「性別主流化－職場性騷擾防治、性別工作平等法」之 3 小時性平課程，本公司共 20 人次參加。 4.11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進修、訓練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120~123 頁。
杜絕不法歧視以合理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人事管理準則中有關任用、薪酬福利、培訓、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對於員工及求職者不因各項因素如種族、宗教、信仰、性別、婚姻或生育狀況、年齡、政治背景、國籍、殘疾、性取向、星座、血型等任何理由影響招募的過程與決定或其他的歧視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 113 年本公司員工總人數為 96 人，其中男性占 48.96%，女性占 51.04%，主管人員占 31.25%，有 23.33%為女性主管，顯見本公司對於女性未有性別歧視，提供公平競爭的職場，落實兩性平權。
禁止強迫勞動	本公司對於員工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 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員工進行勞務行為。

(七)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 董事會 董事會為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之管理架構及政策推動執行情形，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負有最終責任。 ● 永續發展委員會（113 年 8 月 12 日成立） 1. 本委員會由 3 位董事組成，其中含 2 位獨立董事。 2. 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召集人），各部門組成功能小組，由各單位主管擔任小組負責人，負責該小組職掌事項之聯繫溝通與協調，並彙整該小組職掌相關資料之提供等事務，以利推動各類專案並回應各功能面向的重大議題。 3. 公司指派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相關管理方針，並規劃與推展企業永續發展相關活動，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等。 4. 管理部於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具體成果及推動情形，業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屆第二次永續發展委員會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屆第 9 次董事會中報告執行情形。 5. 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據管理部的報告（包含 ESG 報告），檢視執行成效，必要時檢討實施成效並要求改進或調整，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 管理階層 1. 各部門組成功能小組，由各單位主管擔任小組負責人，於各職掌範疇內評估與因應氣候衝擊。 2. 管理部負責統籌規畫與訂定公司因應氣候變遷與提升綠色能源等行動計畫，執行相關氣候風險管控方案與對策。同時規畫高階經理人薪酬與 ESG 績效連結，訂定指標促使決策融合環境或社會等層面，有助公司達成永續發展目標。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公司積極研擬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提升組織氣候韌性。並定義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 至 5 年，長期為 5 年以上，評估相關氣候風險與機會為公司帶來的潛在營運與財務影響，以規劃各項行動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1. 實體風險 (1) 立即性風險：極端天氣事件 包括廠區設備毀損、出貨運輸影響、員工健康安全、

項目	執行情形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營運異常中斷、供應鏈中斷。 對公司可能的影響為： ●高風險地區的機具、人員、廠房、存貨等資產損失。 ●影響原物料出貨速度因而增加工期。 ●影響勞動力管理和規劃(如人員安全、出缺勤狀況)。 ●因變電箱損壞，能源供應不穩、跳電或停電，影響公司營運。 ●供應鏈中斷，造成原料或設備短缺，造成營運風險。 (2)長期性風險：長期氣候影響 包括降水量變化、氣溫變化。 對公司可能的影響為： ●從頻率與強度適中的降雨模式轉變為降雨頻率低、降雨強度高的氣候變化，限水、停水機率增加，導致營運風險上升。 ●平均氣溫上升，可能使儀器設備壽命縮短、用電量增加(如空調需求增加)，使設備成本或維修成本增加、能源成本增加。 2.轉型風險 (1)政策和法規面： 包括用電管制、再生能源政策、溫室氣體。 對公司可能的影響為： ●電費調漲及限電時用電管理等節能政策，使公司面臨更高的能源成本及營運風險。 ●根據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規定用電大戶需於 5 年內(2026 年前)設置 10%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或是要求新建物須架設一定比例太陽能板，可能使短期能源成本上升。 ●因應國內外碳相關法規，強化能資源使用揭露情形，未來可能面臨碳稅、碳費或總量管制等規定，使營運成本上升。 (2)技術面：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 對公司可能的影響為： ●透過投資或研發新技術、新設備，生產低碳產品，並以低碳商品取代現有產品或服務，使研發成本、投資成本上升。 (3)市場面： 包括市場需求變化、原物料成本上漲。

項目	執行情形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對公司可能的影響為： ●需滿足客戶對產品低碳需求與期待，如：較低產品碳足跡之產品或使用一定比例的綠電生產特定產品，可能使能源成本上升；若未滿足客戶期待，也可能使訂單減少，營收下降。 ●因供應商面臨嚴峻氣候風險，使得物料供需失衡，原物料成本上漲；或為尋求低碳物料、替代料，使潤隆建設的原物料成本上升。 (4)名譽面：商譽減損。 對公司可能的影響為： ●客戶對公司的永續要求日益提升，若未達標準可能導致客戶對潤隆建設的負面回饋增加。 3.氣候機會 (1)資源使用效率面： 包括高能效設備或建築、水資源管理、循環經濟。 對公司可能的機會為： ●採用高能效設備或建築進行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能源使用成本，同時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落實節水措施、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 ●提升產品再生料、回收料的使用比例，以循環再利用的方向設計、研發或改良產品，降低物料成本、提升客戶購買意願。 (2)能源來源面： 包括購買低碳能源、多元能源。 對公司可能的機會為： ●設置自有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公司營運中採購最新節能設備(如變頻冷氣機)與建構更具效率之系統(能源監控系統)。 (3)產品與服務面：低碳產品 對公司可能的機會為： ●精進低碳產品、增加低碳產品種類，或在地採購、對環境友善之原料，滿足現有市場需求、提高產品競爭力。 (4)市場面： 包括開發新市場、公部門獎勵、金融資產的多元化。 對公司可能的機會為： ●藉由研發與生產新產品、開拓低碳商機，進入新市場。 ●因使用節能設備或生產低碳產品而獲得公部門獎勵或補助。

項目	執行情形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銀行透過評估潤隆建設的永續或氣候表現達標與否，提供優惠的貸款利率；或發行綠色債券多元化公司資金來源。 (5)韌性面：識別自身與供應鏈氣候風險對公司可能的機會為： ●藉由鑑別公司自身與供應鏈的氣候風險與機會，提升氣候變遷的因應能力，實現企業永續經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 1.公司透過內部討論、盤點及評估，辨識出洪災、旱災，以及降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等對廠區設備或出貨運輸等有潛在風險。強降雨造成的洪災會造成工地停工以及設備損壞導致短暫停工；而乾旱缺水則會影響正常營運，造成營運成本的提升。 2.氣候異常導致用電量增加、夏季用電高峰恐造成停電外，致災性極端氣候如颱風、豪雨等嚴重性持續提升，恐造成建案工地、辦公室、電腦機房等設施營運中斷風險，亦伴隨可能的資產減損。 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轉型風險下，低碳經濟轉型可能需面臨廣泛的政策與法規、技術及市場變化。根據上述變化之性質、速度與重點，在分析之時間範圍內，碳費與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再生能源法規規範，以及消費者喜好轉變等，可能使營業成本增加或使銷售量降低。 2.公司藉由導入節能減碳專案，對營運及供應鏈追求最大限度以減少能源消耗、水源消耗及廢棄物等對氣候之影響；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投資綠色能源設備；以及導入集團新工法研發創綠建築符合消費者需求，來因應此等轉型風險。此專案對公司之財務影響，將導致公司自身資本投入及營運成本增加。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各相關部門與小組 依據各部門業務範疇蒐集彙整各項風險議題，並提報於永續小組，於日常營運中實施氣候變遷風險因應措施。 ●跨部門永續小組 公司各小組、部門提報對於本公司具風險之議題，並將風險評估與辨識結果呈報管理部，由管理部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 管理部每年至少一次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管理執行情形與風險控管報告。

項目	執行情形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永續發展委員會（113 年 8 月 12 日成立） 督導氣候風險管理及 ESG 等相關議題，每年至少一次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審查後呈報董事會。 ●董事會 最高決策單位，監督並追蹤檢討經營團隊風險管理執行情況，以期強化企業體質。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採用氣候變遷之情境分析。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依循集團低碳營運管理，以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說明如下： <table><tr><th>類型</th><th>情境</th><th>風險描述</th><th>潛在影響</th><th>因應措施</th></tr><tr><td rowspan="3">實體風險</td><td>極端天氣事件</td><td>極端天氣影響營運範疇內的設施或設備運作，並造成設備損壞，影響廠區同仁上下班或生產效率不彰，造成原有排程延誤。</td><td>對氣候變遷做出回應的因應作為開銷成本</td><td>提列準備金，預防資產損壞、營運或供應鏈中斷，所造成之財務衝擊。 透過水利署即時資訊監測水情資訊並擬定缺水對策，透過營運持續管理降低天災風險，提升應變力。</td></tr><tr><td>原物料成本上漲</td><td>針對全球氣候變遷導致各項原物料如：石料、建材等原料進口或產品運輸成本增加，以及塞港、調度等異動也可能將增加額外成本。</td><td>建材成本上漲，侵蝕營業利潤</td><td>提高在地採購比例，並以備用供應來源，維持供應鏈穩定性。 確保多頭供貨來源，並建立供應商行為準則管理。</td></tr><tr><td>能源供應中斷</td><td>因極端氣候導致電力不足或政府政策限制電力供應等措施導致公司無法如期營運之情形。</td><td>暫停營運等事件導致的營收損失。</td><td>透過能源管理，穩定廠內營運，提升整體競爭力。</td></tr></table>	類型	情境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因應措施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	極端天氣影響營運範疇內的設施或設備運作，並造成設備損壞，影響廠區同仁上下班或生產效率不彰，造成原有排程延誤。	對氣候變遷做出回應的因應作為開銷成本	提列準備金，預防資產損壞、營運或供應鏈中斷，所造成之財務衝擊。 透過水利署即時資訊監測水情資訊並擬定缺水對策，透過營運持續管理降低天災風險，提升應變力。	原物料成本上漲	針對全球氣候變遷導致各項原物料如：石料、建材等原料進口或產品運輸成本增加，以及塞港、調度等異動也可能將增加額外成本。	建材成本上漲，侵蝕營業利潤	提高在地採購比例，並以備用供應來源，維持供應鏈穩定性。 確保多頭供貨來源，並建立供應商行為準則管理。	能源供應中斷	因極端氣候導致電力不足或政府政策限制電力供應等措施導致公司無法如期營運之情形。	暫停營運等事件導致的營收損失。	透過能源管理，穩定廠內營運，提升整體競爭力。
類型	情境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因應措施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	極端天氣影響營運範疇內的設施或設備運作，並造成設備損壞，影響廠區同仁上下班或生產效率不彰，造成原有排程延誤。	對氣候變遷做出回應的因應作為開銷成本	提列準備金，預防資產損壞、營運或供應鏈中斷，所造成之財務衝擊。 透過水利署即時資訊監測水情資訊並擬定缺水對策，透過營運持續管理降低天災風險，提升應變力。															
	原物料成本上漲	針對全球氣候變遷導致各項原物料如：石料、建材等原料進口或產品運輸成本增加，以及塞港、調度等異動也可能將增加額外成本。	建材成本上漲，侵蝕營業利潤	提高在地採購比例，並以備用供應來源，維持供應鏈穩定性。 確保多頭供貨來源，並建立供應商行為準則管理。															
	能源供應中斷	因極端氣候導致電力不足或政府政策限制電力供應等措施導致公司無法如期營運之情形。	暫停營運等事件導致的營收損失。	透過能源管理，穩定廠內營運，提升整體競爭力。															

項目	執行情形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類型	情境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因應措施
	實體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	針對慢性天氣變化影響，造成工地因高溫停工發生機率增加、工作效率不佳或導致工人熱衰竭，對勞動力的負面影響導致收入減少/成本增加（如健康、安全、出勤等），影響公司運作，且延誤原訂營運排程。	用電量與碳升，導致營漲。	定期檢視用電量，並設定用電減量目標。離峰時間減少設備使用或調整成間歇運轉。設置遮雨棚等設施，避免員工熱衰竭等情形。
	轉型風險	產品與服務的強制性法規	針對國際或國內一般環境法規規範（如廢棄物回收、廢水排放、噪音等各項環保規費或管理費用調升或違反法規情形提高）趨嚴可能產生的相關成本。	企業內部轉型以符合規範的額外支出開銷。建置節能系統與購置節能設備的成本。	建立永續採購準則，確保營運符合政府規範。汰換老舊及高耗能設備。
		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	針對國際或國內開始管制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實施碳稅碳費徵收，考量公司對於相關法規的遵循與費用支付情形。	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若違反法規要求須繳納罰款，造成營業費用增加。	透過節能照明設備、照明時間管控及空調溫度控管，降低用電及溫室氣體產生。透過 BIM 及鋁模板工法，將施工標準化，節省施工時間及成本，節省材料浪費，持續推出綠建築產品。
		再生能源法規趨嚴	針對因未來再生能源法規趨嚴，在原有用電需求下可能增加用電成本(如:建置/購置綠電成本、政府提倡綠電使用故調升電力費用)之情形。	購置再生能源、綠電憑證的成本。推動企業綠色轉型的資源投入。	設置太陽能光電板，建構低碳社會與城市，設置全熱式交換器與冷氣搭配，提高冷氣系統效率。

項目	執行情形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採用內部碳定價。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依循集團低碳營運管理與目標，以每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減少 1%為目標。 1.建築外殼上採符合節能遮蔽係數及反射率之玻璃、具遮陽效果之雨遮及翼板、屋頂隔熱材之選用、自然通風設計、隔熱材料的運用，降低能源消耗。 2.充分利用太陽能，使用節能的建築外殼，減少空調的使用。根據當地氣候配置採自然通風的原理設置風冷系統。 3.空調系統節能：坐北朝南配置量體，設置適量對外窗以利夏季自然通風並減少冬季冷風進入室內，以減少空調設備之使用。 4.照明系統節能：使用高效率及 LED 照明燈具，在建築夜間照明採三階段設計，以減少能源浪費並減少住戶分攤之電費。 5.設置太陽能光電板，建構低碳社會與城市，塑造節能減碳新風貌；設置全熱式交換器與冷氣搭配，提高冷氣系統效率。 6.透過 BIM 及鋁模板工法，將施工標準化，節省施工時間及成本，並減少施作錯誤，節省材料浪費，持續推出綠建築產品。 7.在辦公室管理上： 透過節能照明設備、照明時間管控及空調溫度控管（辦公場所空調溫度不得低於 26 度），降低用電及溫室氣體產生，使用省水設備。 8.盤查達成進度： 本公司 114 年委請專家輔導溫室氣體盤查，114 年 3 月完成 113 年的溫室氣體盤查，預計於 114 年 5 月底前委外完成確信作業，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以下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詳年報第 61 及 70~71 頁。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 本公司 112 溫室氣體盤查資料無辦理確信。

2. 本公司將於 114 年 3 月完成 113 年的溫室氣體盤查，預計於 114 年 5 月底前委外完成確信作業，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本公司 114 年 3 月完成 113 年的溫室氣體盤查，預計於 114 年 5 月底前委外完成確信作業；子公司配合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2.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本公司依循集團低碳營運管理與目標，以 113 年為基準年，每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減少 1%為目標。

3.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如下：

- (1)建築外殼上採符合節能遮蔽係數及反射率之玻璃、具遮陽效果之雨遮及翼板、屋頂隔熱材之選用、自然通風設計、隔熱材料的運用，降低能源消耗。
- (2)充分利用太陽能，使用節能的建築外殼，減少空調的使用。根據當地氣候配置採自然通風的原理設置風冷系統。
- (3)空調系統節能：坐北朝南配置量體，設置適量對外窗以利夏季自然通風並減少冬季冷風進入室內，以減少空調設備之使用。
- (4)照明系統節能：使用高效率及 LED 照明燈具，在建築夜間照明採三階段設計，以減少能源浪費並減少住戶分攤之電費。
- (5)設置太陽能光電板，建構低碳社會與城市，塑造節能減碳新風貌；設置全熱式交換器與冷氣搭配，提高冷氣系統效率。
- (6)透過 BIM 及鋁模板工法，將施工標準化，節省施工時間及成本，並減少施作錯誤，節省材料浪費，持續推出綠建築產品。
- (7)在辦公室管理上：透過節能照明設備、照明時間管控及空調溫度控管(辦公場所空調溫度不得低於 26 度)，降低用電及溫室氣體產生，使用省水設備。

4.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 (1)由於公司持續推動辦公室「節能減碳」等節能方案（詳年報第 68～69 頁）。
- (2)本公司用水量皆為辦公室之生活用水，在節水計畫方面，仍要求員工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將可利用之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本公司台北辦公室 113 年度用水量為 145 度，相較於 112 年度 223 度，減少 34.98%。（詳年報第 70～71 頁）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架構，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知，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檢舉作業處理辦法」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作業程序，具體規範之內容包括禁止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及其認定之標準、捐贈贊助核決之監督與管理、智慧財產權歸屬暨保密承諾，及預防、檢舉、調查並處置不誠信行為、確認商業往來對象之誠信經營程度及潛在利益衝突避免及調查等，前述相關規範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第2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1.公司依前項之經營理念及政策，於守則中清楚且詳盡地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2.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之修正，配合檢討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公司秉持公平與透明之原則進行商業活動，與他人簽訂契約時，由法務人員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其合約內容均訂有罰則，若廠商未如實履行契約，需依約賠償。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1.公司指定總經理室法務單位為專責單位，負責辦理本守則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2.於113年12月31日向第一屆第2次永續發展委員會及113年12月31日本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 3.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3年度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runlong.com.tw >利害關係人>公司治理相關資訊>113年誠信經營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公司已規範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或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1.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依風險高低排定稽核計畫並執行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情形。 2.定期委託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及確認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四)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1.集團於113年12月5日對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建商常見法律爭議及案例分析、性平議題等課程，其課程目的為落實誠信經營，使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瞭解執行業務時常見之法律風險暨法律責任到案例解析，並加強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之性平法律知識，以達到安全、尊重和平等的工作環境，課程時數為180分鐘，本公司共26人次參加，並將課程簡報檔案寄送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2.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分別於113年10月25日及113年11月22日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113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課程時數為180分鐘，本公司共3人次參加，並將課程簡報檔案	(五)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寄送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3.其他教育訓練及進修內容，請詳董事、公司治理主管、經理人及員工之進修、教育訓練資訊。(參閱年報第43~44、49及120~123頁)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公司已訂定「檢舉作業管理辦法」，明定檢舉制度，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其辦法揭露於公司網站。 113年無接獲申訴案件。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及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之原則從事一切商業活動，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對股東的投資，運用專業和勤奮的管理，以確保給予公平、永續和有競爭力的回報，創造股東最佳的利益；提供保障每個員工健康和安全的工作條件、傾聽員工並以誠意面對員工的投訴和問題、鼓勵和協助員工發展相關的技能和知識，並且避免非法活動，提供員工之永續就業機會。本公司重視每一位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以促進公司之永續發展。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即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亦定期或即時更新於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等處。

本公司遵循法令修訂及考量環境變遷，適時修訂各項公司治理規範，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行為應循準繩，並於公司網站中設置「公司治理專區」，充分揭露相關管理程序，且於企業永續經營理念下，本公司將由組織架構、規章制度及執行檢討等各面向持續完善公司治理運作。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公司業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 > 公司治理 > 公司規章/內部控制 > 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股東常會於 113 年 6 月 13 日於台北市中山區植福路 8 號(大直典華飯店大唐昭和廳)舉行，其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承認事項

(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58,418,298 權 (含電子投票 41,228,464 權)	97.71%
反對權數：75,999 權 (含電子投票 75,999 權)	0.0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312,588 權 (含電子投票 6,781,485 權)	2.26%

執行情形：本案業依決議內容辦理。

(2)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58,372,288權 (含電子投票41,182,454權)	97.70%
反對權數：132,242權 (含電子投票132,242權)	0.03%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302,355權 (含電子投票6,771,252權)	2.26%

執行情形：每股盈餘分配現金股利3元，訂定113年10月2日為除息基準日，113年10月31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二、討論事項

(1)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58,411,929權 (含電子投票41,222,095權)	97.71%
反對權數：86,051權 (含電子投票86,051權)	0.02%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308,905權 (含電子投票6,777,802權)	2.26%

執行情形：本案業依決議內容辦理，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2)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58,410,929權 (含電子投票41,221,095權)	97.71%
反對權數：86,051權 (含電子投票86,051權)	0.02%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309,905權 (含電子投票6,778,802權)	2.26%

執行情形：本案業依決議內容辦理，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3)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5,181,287權 (含電子投票17,991,453權)	91.37%
反對權數：23,313,543權 (含電子投票23,313,543權)	6.35%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312,055權 (含電子投票6,780,952權)	2.26%

執行情形：本案業依決議內容辦理，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4)辦理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44,416,371權 (含電子投票27,226,537權)	93.89%
反對權數：14,087,767權 (含電子投票14,087,767權)	3.84%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302,747權 (含電子投票6,771,644權)	2.26%

執行情形：每股盈餘分配配發股票股利 12 元，訂定 113 年 10 月 2 日為除權配股基準日，113 年 10 月 31 日為股票發放日。

三、選舉事項

(1)本公司董事改選案。

選舉結果：經投票選舉後之結果如下表：

職 稱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 選 權 數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秉澤	356,155,546 權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曄鈞	345,778,867 權

職 稱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 選 權 數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國彥	338,489,336 權
董 事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佳茵	338,476,781 權
獨立董事	陳 永 昌	345,833,602 權
獨立董事	嚴 雲 棋	337,271,276 權
獨立董事	周 宜 強	336,022,410 權

執行情形：本案業依選舉結果辦理，於 113 年 6 月 13 日將董事（含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 113 年 7 月 15 日經經濟部准予登記。

四、其他議案

(1)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表決結果：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66,806,885 權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58,245,410 權 （含電子投票 41,055,576 權）	97.66%
反對權數：149,038 權 （含電子投票 149,038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8,412,437 權 （含電子投票 6,881,334 權）	2.29%

執行情形：本案業依決議內容辦理，並於 113 年 6 月 13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1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如下：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113.02.26 (上屆第26次)	1.本公司擬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案。 2.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3.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於113年2月26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03.13 (上屆第27次)	1.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 3.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4.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於113年3月13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113.03.26 (上屆第28次)	1.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2.辦理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於113年3月26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05.13 (上屆第30次)	1.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於113年5月13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06.13 (本屆第1次)	1.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於113年6月13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07.10 (本屆第2次)	1.本公司擬購買高雄市苓雅區成功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案。 2.出售本公司建案之房地及車位予關係人案。 3.擬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於113年7月10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07.23 (本屆第3次)	1.本公司擬購買台南市安平區金城段土地及其地上建物案。	交易金額未達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31條之規定無須申報公告
113.08.12 (本屆第4次)	1.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訂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增資)除權基準日暨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3.本公司擬與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建開發案。 4.本公司擬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本公司擬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6.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於113年8月12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11.06 (本屆第7次)	1.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擬委請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新台幣1,000,000,000元額度內提供背書保證案。	於113年11月6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12.02 (本屆第8次)	1.本公司擬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於113年12月2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3.12.31 (本屆第9次)	1.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補行委任案。 2.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補行委任案。 3.本公司因子公司「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需求，擬提供背書保證額度案。	於113年12月31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114.03.10 (本屆第11次)	1.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 3.簽訂工程承攬契約案。	於114年3月10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114.03.26 (本屆第12次)	1.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2.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3.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新增討論案）。	於114年3月26日至交易所辦理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完成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韓沂璉 曾國揚	113/01/01~ 113/12/31	2,820	207	3,027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如下： 1.財報查核簽證印鑑證明費。 2.盈餘轉增資覆核意見公費。 3.發行公司債覆核公費。 4.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覆核公費。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自114年第1季起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由韓沂璉會計師及曾國揚會計師，更換為韓沂璉會計師及鄒依芸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鄒依芸
委 任 之 日 期	114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告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本公司業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分揭露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查詢方式如下：

(1)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彙總報表 > 股權變動/證券發行 > 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 > 董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餘額。

(二) 股權移轉資訊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4月19日；單位：股：%

姓 名(註1)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 註
	股 數	持股 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2)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青石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鈞方	97,723,428	9.85	註4	註4	註4	註4	鄭秀慧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興日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秀慧	71,664,212	7.22	註4	註4	註4	註4	鄭鈞方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有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俊民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蔡聰賓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廣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俊民	57,737,026	5.82	註4	註4	註4	註4	鄭秀慧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有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蔡聰賓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萬盛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有盛	56,920,688	5.74	註4	註4	註4	註4	鄭秀慧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俊民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蔡聰賓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興富發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曹淵博	52,136,233	5.25	註4	註4	註4	註4	無	無	
豐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秀慧	49,404,040	4.98	註4	註4	註4	註4	鄭鈞方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有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俊民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蔡聰賓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精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清水	48,207,746	4.86	註4	註4	註4	註4	無	無	
潤盈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秀慧	41,367,864	4.17	註4	註4	註4	註4	鄭鈞方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有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俊民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蔡聰賓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齊裕營造(股)公司 代表人：鄭俊民	39,892,061	4.02	註4	註4	註4	註4	鄭秀慧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有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蔡聰賓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達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聰賓	38,860,723	3.92	0	0%	0	0%	鄭秀慧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有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鄭俊民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該股東非為公司申報之內部人，故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相關資料無法取得。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	100%	0	0%	170,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2,490,000	624,900,000	盈餘轉增資 24,900,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7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041 號函生效
95/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4,980,000	649,800,000	盈餘轉增資 (私募) 24,900,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8 月 1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1709 號函生效。
96/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3,102,500	731,025,000	盈餘轉增資 81,225,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8 月 2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4644 號函生效。
96/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1,225,000	812,250,000	盈餘轉增資 (私募) 81,225,000	無	
97/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7,600,000	976,000,00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163,750,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4696 號函生效。
98/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3,216,000	1,132,160,000	盈餘轉增資 156,160,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483 號函生效。
99/12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35,859,200	1,358,592,000	盈餘轉增資 226,432,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10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56467 號函生效。
101/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36,484,404	1,364,844,040	公司債轉換 6,252,04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1 月 18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013531 號。
101/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42,232,518	1,422,325,180	公司債轉換 57,481,14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4 月 18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082201 號。
101/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43,723,712	1,437,237,120	公司債轉換 14,911,94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7 月 26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169681 號。
101/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44,600,643	1,446,006,430	公司債轉換 8,769,31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10 月 15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232901 號。
102/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44,634,298	1,446,342,980	公司債轉換 336,55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1 月 17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200010221 號。
102/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44,699,139	1,446,991,390	公司債轉換 648,41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4 月 25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20007491 號。
102/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6,597,015	1,765,970,150	公司債轉換 318,978,76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10 月 22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2002184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03/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7,008,875	1,770,088,750	公司債轉換 4,118,60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4 月 18 日 臺 證 上 一 字 第 10300073421 號。
103/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7,380,937	1,773,809,370	公司債轉換 3,720,62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7 月 17 日 臺 證 上 一 字 第 1030014446 號。
103/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5,008,864	1,850,088,640	公司債轉換 76,279,27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10 月 23 日 臺 證 上 一 字 第 1030022108 號。
104/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15,008,864	2,150,088,640	現金增資 300,000,000	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2644 號。
104/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15,026,195	2,150,261,950	公司債轉換 173,31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 8 月 11 日 臺 證 上 一 字 第 1040016174 號。
104/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15,850,199	2,158,501,990	公司債轉換 8,240,04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 10 月 21 日 臺 證 上 一 字 第 1040021557 號。
105/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33,184,874	2,331,848,740	公司債轉換 173,346,75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 月 20 日 同意在案。
105/05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33,494,574	2,334,945,740	公司債轉換 3,097,00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5 月 10 日 同意在案。
105/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34,557,995	2,345,579,950	公司債轉換 10,634,21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8 月 2 日 同意在案。
105/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36,847,345	2,368,473,450	公司債轉換 22,893,50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0 月 24 日 同意在案。
106/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37,666,300	2,376,663,000	公司債轉換 8,189,55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 月 25 日 同意在案。
106/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43,355,904	2,433,559,040	公司債轉換 56,896,04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4 月 19 日 同意在案。
106/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43,404,446	2,434,044,460	公司債轉換 485,42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0 月 19 日 同意在案。
107/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44,472,405	2,444,724,050	公司債轉換 10,679,59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4 月 13 日 同意在案。
107/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44,501,531	2,445,015,310	公司債轉換 291,26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7 月 27 日 同意在案。
107/09	10	360,000,000	3,600,000,000	308,330,531	3,083,305,310	公司債轉換 638,290,000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9 月 27 日 同意在案。
109/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9,996,637	3,699,966,370	盈餘轉增資 308,330,530 資本公積 轉增資 308,330,530	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8 月 3 日申報生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10 月 21 日 同意在案。

年/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10/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92,196,637	3,921,966,370	盈餘轉增資 74,000,000 資本公積 轉增資 148,000,000	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年8月30日申報生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0月21日同意在案。
111/10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451,026,133	4,510,261,330	盈餘轉增資 588,294,960	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年8月1日申報生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10月18日同意在案。
113/10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2,257,493	9,922,574,930	盈餘轉增資 5,412,313,600	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年8月1日申報生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10月15日同意在案。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本公司未申請以總括申報方式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二) 股份種類

114年4月19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992,257,493	207,742,507	1,2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19 日；單位：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青石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723,428	9.85%
興日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664,212	7.22%
廣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737,026	5.82%
萬盛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920,688	5.74%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2,136,233	5.25%
豐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404,040	4.98%
精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207,746	4.86%
潤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367,864	4.17%
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39,892,061	4.02%
達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860,723	3.9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需視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股利分派額度維持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一百間，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經 11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年度配發現金股利 2 元。

項 目		每股配發(元/股)
現金股利	盈餘配息	2
	資本公積配息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三)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後分派，並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 員工薪酬政策

(1) 本公司員工薪酬政策，則依據個人工作經驗、擔任職務職責、工作能力與工作績效、公司財務狀況與營運狀況所核定，並與經營績效成正相關。

(2) 本公司於每年上、下年度各進行一次考核，考核分為管理職（「目標達成及業績成長等 25%」、「領導力及判斷力等 25%」、「人際關係及部屬尊重等 25%」、「管理及專業學識等 25%」共 4 項考核指標）及一般職（「工作效率及協調力等 65%」、「工作技能及判斷力等 25%」、「品德及服從等 10%」共 3 項考核指標）：

● 上半年考核：將其考核結果作為調薪及發放年中獎金之依據，依據個人年度績效分數及等級，由總經理依「本薪薪點職等標準表」審查調薪職級及金額轉由董事長核定。

● 下半年考核：將其考核結果充分與公司整體營運為基礎，於考量其年資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發放當年度年終獎金及上一年度之員工酬勞予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基礎：以當期稅前淨利，提列員工酬勞約 0.72%、董事酬勞約 0.28%。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派年度之損益。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 11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說明如下：

- (1)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20,000,000 元（約 0.72%）
 - (2)董事酬勞：新台幣 8,000,000 元（約 0.28%）
 - 2.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3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 113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 3.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分派情形	112 年度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認列金額	差異數
員工現金酬勞	25,000 千元	25,000 千元	25,000 千元	0
董事酬勞	10,000 千元	10,000 千元	10,000 千元	0

- 2.實際配發金額與帳上認列金額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與 112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七、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發行公司債情形

- 1.108年12月17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0800138421號函核准，發行一〇八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壹拾玖億元整。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於113年12月24日發行滿五年到期，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3年11月4日證櫃債字第11304007592號函辦理，於到期日之次一營業日起終止櫃檯買賣。
- 2.110年11月3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000120671號函核准，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 3.111年3月30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100020801號函核准，發行一一一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 4.113年3月27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300016202號函核准，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 5.113年4月30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300027752號函核准，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 6.113年12月19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11300115352號函核准，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壹拾伍億貳仟萬元整。
- 7.上述各次公司債辦理情形如下：

114 年 4 月 19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一一〇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B85108）
發 行（ 辦 理 ） 日 期		民國110年11月10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註 ）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0.57%
期 限		五年期，到期日：115年11月10日
保 證 機 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蔚中傑
簽 證 會 計 師		韓沂璉
償 還 方 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2,0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114 年 4 月 19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一一一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B85109）
發 行（ 辦 理 ） 日 期		民國111年4月11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註 ）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0.85%
期 限		五年期，到期日：116年4月11日
保 證 機 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蔚中傑
簽 證 會 計 師		韓沂璉
償 還 方 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2,0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114 年 4 月 19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B85110）
發 行（ 辦 理 ） 日 期		民國113年3月28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註 ）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1.70%
期 限		五年期，到期日： 118年3月28日
保 證 機 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蔚中傑
簽 證 會 計 師		韓沂璉
償 還 方 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2,0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114 年 4 月 19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B85111）
發 行（ 辦 理 ） 日 期		民國113年5月2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註 ）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1.73%
期 限		五年期，到期日： 118年5月2日
保 證 機 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蔚中傑
簽 證 會 計 師		韓沂璉
償 還 方 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2,0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114 年 4 月 19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B85112）
發 行（ 辦 理 ） 日 期		民國113年12月20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註 ）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壹拾伍億貳仟萬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2.05%
期 限		五年期，到期日： 118年12月20日
保 證 機 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蔚中傑
簽 證 會 計 師		韓沂璉
償 還 方 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第30個月還發行總額50%，屆滿第60個月還發行總額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1,52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二)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資訊：無。

(三)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五)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六)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七)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資訊：無。

八、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九、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1. 本公司發行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面額計新台幣貳拾億元，已於 113 年 5 月 2 日募集完成，所募集資金依原計畫進度應於 113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截至 114 年第一季止，累計實際執行進度為 87.04%，較原定計畫有落後之情事。本公司將於 114 年第二季繼續執行，無涉及計畫變更之情事，且無重大異常情事。

2. 本公司業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分揭露一一三年度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辦理情形，查詢方式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 > 股權變動/證券發行 > 募資/私募 > 募資計畫執行。

(二) 執行情況：

本公司業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分揭露各期別普通公司債之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查詢方式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 > 股權變動/證券發行 > 募資/私募 > 募資計畫執行。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之業務。
- (2) 子公司金駿營造主要以承攬建設營造工程為主。

2. 目前產品及營業比重

一 一 三 年 度	營業比重 (%)
營 建 收 入	100
工 程 收 入	—
合 計	100

3.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或服務

(1) 營建事業

本公司以規劃能力、施工品質及售後服務為核心價值，積極提升公司品牌；在個案開發方面，以自地自建或合建為開發方向，期能擴大土地開發區域，累積土地存量，並切入其他類型不動產市場。在產品規劃方面，以現今自住及首購客戶之剛性市場需求，並以安全、健康及環保住宅為主要訴求，致力於打造永續智慧的建築。在售後服務方面，持續關注顧客與市場之需求，積極處理客訴，提高購屋客戶對公司的信任。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金駿營造為國內綜合營造業，主要經營業務以承攬建設營造工程為主，致力提供優質營建服務，堅持高品質營建工程，不斷精進施工技術與累積營建管理的前瞻作法，並逐步拓展營造業的業務領域。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營建事業

在全球永續風潮下，營建業需加速數位轉型以應對節能、減碳的挑戰。在設計階段，結合 BIM 與 AI 技術，能更精確地模擬建築的使用與維護場景，AI 可以透過大數據提供對資源運用、節能減碳、減少廢棄物等多方面的建議，提升設計效能；施工階段則可利用 AI 強化 BIM 的規劃功能，動態預測所需的人力、材料與機具，並透過機器學習優化資源配置，進一步降低資源浪費，實現高效且智慧化的運作。

BIM 技術與智慧建築的結合，進一步強化建築物的維護與防災功能，成為實現淨零排放的有力工具。而透過 BIM 的應用，能預先模擬整棟建築不同系統的耗電情況，讓設計從起點就符合低碳與節能要求，推動建案朝永續方向發展。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內政部蒐集 113 年營造業收支、完成工程價值、耗用材料總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變動等資料，同時，也調查業者在經營上遭遇困難，調查顯示，營造業廠商有 46.3% 經營上有遭遇困難，統計以「物價波動過剩、成本控制不易」比例最多；而企業認為政府需要優先協助項目則以「解決勞工短缺」及「平抑原材物料價格」最高。

隨著台灣碳費即將開徵，113 年議定碳費每公噸 300 元（二年調整一次），115 年 5 月時依 114 年全年度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並繳交碳費，混凝土、鋼筋等廠商勢必將轉嫁碳費成本與建商及營造廠，增加營建成本。

建商與營造廠正面臨二個主要挑戰：碳費的徵收和缺工問題。這二個因素將影響建商與營造廠的成本結構、工進進度和市場競爭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營建工程事業

營建業兼具了製造業（房屋的生產）與服務業（房屋銷售與服務）的二元性，且與鋼鐵業、水泥業、砂石業、玻璃業、磁磚業、五金業、電線電纜業、衛浴設備製造業及傢俱業等都有密不可分的關係。除此之外，更有活絡廣告、房屋仲介、裝潢、水電等相關產業，對於提振整體經濟的繁榮與效益將帶來莫大助益。

營建業所牽涉的上下游產業眾多，營運的過程必須要仰賴其他的製造業、礦業等各行各業的配合與支持；然而，目前國內多數建築工程、營造廠及建築供應商之間，或有合資、分股與投資興建的情況，使得營建業的上、中、下游之間合作關係密切。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其主要來源為建設公司委託興建，其上游有預拌混凝土業、鋼鐵材料及製品業、水泥業、機電設備業及瓷磚業等；下游行業包括房屋仲介經紀商、傢俱業、家電業、照明業及保險業等。因此營造業景氣對相關原料所屬行業之影響效果大，亦影響其他相關行業之發展。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營建事業

回顧 114 年房市，從一屋難求逐漸走向政策壓力下的調整階段。展望 114 年，台灣房市將面臨政治政策、經濟金融及國際情勢多重影響，中美 2.0 貿易戰可能升溫，俄烏戰爭是否告一段落，以及地緣政治衝突等事件，都可能帶動原物料價格波動，進而影響房屋建造成本。

114 年首購族剛需仍在，也是目前銀行首重族群，而打炒房政策是希望將不動產貸款資源，優先提供給名下無房的首購族群。其次，換屋族群的購屋需求仍在，房市剛需買盤也有穩健支撐，市場買氣仍以「低總價」、「小坪數」產品為主流，故公司將持續規劃具地段且低總價之「小宅」、「小二宅」及「2+1 房」等產品，

且與室內設計團隊合作「實品屋」，讓客戶實際參觀體驗後依照自己的需求使「小宅」、「小二宅」及「2+1房」更符合居住者的實際需求與舒適度。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2023 年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 COP28，首次將建材和建築工法的突破與創新列為核心目標並持續追蹤。隨著城市高溫屢創新高，《建築突破》及《水泥和混凝土突破》等城市氣候行動已不再只是倡議，台灣建築與營建產業應積極迎接這股變革潮流，推動數位化與淨零雙軸轉型，並採用低碳節能工法，讓「近零排放且具韌性的建築」成為未來新常態。

集團致力引進新技術，將原本的建築方式、工法進行改革，未來可按新的施工方法，全面提升營建技術與工程品質，不但可改善建築產業所面臨缺工問題，對於全球所重視的低碳永續概念亦有正向幫助。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歷年來均投入相當的人力資源與成本，不斷推出新的服務與制度以滿足消費大眾對不動產交易的需求，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房地興建及出售業務，不適用研發投資。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策略

(1) 營建事業：113 年持續銷售餘屋並積極推案，主要開發個案推案及銷售狀況如下：

① 成屋個案

案 名	區 域	產 品	銷售率	待售戶數/車位數
新橫濱星野區	基隆市中山區	住商	99%	1 戶 1 車
夢悅城	基隆市中山區	住商	98%	12 戶 12 車
柏克萊公園	新北市板橋區	住商	98%	3 戶 3 車
國賓官邸	台北市內湖區	住商	96%	4 戶 6 車
國家大院	桃園市中壢區	住商	98%	12 戶 16 車
臺中帝寶	台中市西屯區	住	80%	9 戶 23 車
NTC 國家商貿中心	台中市西屯區	商	97%	4 戶 63 車
文化潤隆	高雄市苓雅區	住商	99%	4 戶 4 車
樹禾苑	高雄市三民區	住商	99%	4 戶 6 車

②預售個案

案 名	區 域	產 品	目前銷售進度
景安文匯	新北市中和區	住	100%
信義富境	台北市文山區	住	7%
溫莎堡	桃園市龜山區	住商	99%
市政愛悅	台中市西屯區	住商	99%
VVS1	台中市西屯區	住商	97%
當代首馥	台中市西屯區	住商	100%
潤隆鉅悅	台南市安平區	住商	98%

③未來推案

案名(暫定)	區 域	產 品	推案時程
德安 E、F 區	基隆市中山區	住	規劃中
當代一邸	台中西屯區	住	規劃中
安平金城段	台南安平區	住商	規劃中
安南國安段	台南安南區	住商	規劃中
苓雅成功段	高雄苓雅區	住商	規劃中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 ①垂直整合（土木／機電、建築／機電）的業務方向。
- ②培育相關人才，提昇營造專業人力素質。
- ③深化 BIM 技術及智慧化在營建管理的運用。
- ④落實品保安衛、深耕營建技術。

2.長期發展策略

(1) 營建事業

- ①長期業務發展應加強組織效能，降低單位成本、提升市場競爭力，運用資訊化、都市更新計畫及獎勵，靈活運用土地開發策略，以降低土地開發成本，增加公司獲利。
- ②從建案規劃開始即推動「綠建築標章」、「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材標章」等，導入低碳與循環建築的設計，透過輕量化結構設計、低碳建築工法、循環建材、營建廢棄物管理等方式，來降低蘊含碳排量。
- ③致力於產品規劃使其符合購屋者多元化需求，並維持良好售後服務制度，使客戶引薦新客戶，以提昇銷售業績。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 ①積極提升品牌（品質）認同度。
- ②提升產品的廣度與深度。
- ③導入綠色營造，創造企業 ESG。
- ④導入數位科技與創新。
- ⑤加強工程成本管理，提高工程毛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營業項目為房地興建出售業務，子公司主要承攬集團開發個案之興建工程，房地興建主要選擇交通便捷、生活機能完善及具發展潛力之區域。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營建事業

國內房地產市場之地區分布廣泛，各公司主要推案地區不同，銷售價格及銷售策略亦不盡相同，取決於客戶之喜好度，因產品之地段及特色各有差異性，業者彼此間大多為區域性個案與個案間的競爭，因此產品的規劃設計、定位、工程的管理、品質的要求及售後服務將成為客戶決定購買的有利指標。本公司近年所推出之建案主要分佈於基隆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台南市及高雄市等主要都會區，所推出的個案銷售率表現亮眼，備受消費者的肯定。

雖受景氣及通貨膨脹影響，房地產市場面臨景氣下滑及房貸利率上升之逆風，投資客需求減少，但首購及自住之剛性需求依舊存在，以及依目前房貸利率仍在購屋族群可負擔之範圍，自住型之購屋仍對房地產之市場有一定之支撐。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金駿營造目前主要承攬關係企業開發個案之興建工程為主，金駿營造持續改善及強化專案管理制度，包括人才培育，以及進度、品質、及合約管理與維護，精進公司整體的管理效能來提升對外的競爭力。

集團以數位創新科技來提升生產力，例如：運用 3D「建築資訊模型」(BIM)、利用無人機器人搬運工料（搭配自動化倉儲、搬貨系統）等，協助營造廠解決缺工及提高效率。

金駿營造除了發揮營造本業外，114 年將有自地自建的案子，且因為是營造廠的關係，因此有成本優勢，預期未來開發事業也會成為一大動能。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營建工程

1.競爭利基及有利因素：

- (a)首購、自住等剛性需求依然持續。

- (b)台積電的設廠效應，帶動台積電的投資（機）熱潮。
- (c)市區內老舊 A 辦逐漸淘汰，企業對辦公空間的擴編及升級需求增加。
- (d)政府持續推動都更、危老條例政策，鼓勵住戶參與重建。

2.不利因素：

- (a)央行採取限縮政策，限制不動產開發商融資額度。
- (b)營建成本不斷上升，加上未來碳費制度的實施，將可能推高房屋建造成本，建商難以將成本轉嫁給消費者，導致利潤空間受壓縮。
- (c)川普的關稅新政可能引發全球通貨膨脹及利率調升。
- (d)土地價格節節上漲，且大面積國有土地不再釋出，土地取得不易，勢必增加推案之難度與風險。

3.因應對策：

- (a)多元財務規劃，增加融資管道，嚴格控管資金運用，提升資金調度效率。
- (b)審慎評估開發案件，提出合理之投報分析與定價，加強內部管理，以節省支出，嚴格控管工班品質，確保如期完工。輔以創新行銷方式，提升銷售率，縮短銷售期間，增加營運資金周轉率。
- (c)台灣總體經濟市場將會受美國總統川普的施政牽動，不確定性較高，公司滾動式調整銷售策略。
- (d)謹慎選址來滿足個案區域的客戶需求，除自行開發土地亦有合建方式取得具競爭之土地，加速市場行銷結果回報，充分分析土地價值，以作為土地開發政策的依據。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1.競爭利基及有利因素

- (a)由於客戶對工程品質及施工技術的逐漸重視，有利專精建築工程技術、且具企業形象及各項實績的綜合性營造商。
- (b)配合集團發展 3D 建築資訊模型系統(BIM)、無人機器人搬運工料（搭配自動化倉儲、搬貨系統）等，以全方位服務提升營建價值及競爭力。

2.不利因素

- (a)原物料價格上漲、電價上升，再加上碳費徵收，將使建造成本不斷增加。
- (b)勞動力短缺及工資上漲。

3.因應對策

- (a)金駿營造擁有完整的廠商供應鏈，將大宗物料進行定價採購，如材料設備無法定價時與廠商訂定物價調整指數，以避免物價波動風險。
透過選擇節能建材、建築設計優化以及採用太陽能發電等綠色技術，以減少碳排放，同時提升市場競爭力。

(b)提升自動化生產：引進新技術及營建工程自動化，像是預鑄工法等來減少對勞動力的依賴，降低人力成本的波動影響。

優化人才培訓與吸引力：解決缺工問題的另一途徑是通過增強建築行業的吸引力，吸引更多人才進入市場，並加強對現有員工的技能培訓。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開發興建及出租出售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等，並以內銷市場為主軸，開發興建社區型高級住宅、別墅、大樓等產品。

(2)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承辦住宅、商辦大樓等建築工程。

2.產品產製過程

(1)營建工程：興建住宅自建流程如下

土地開發 → 產品企劃 → 規劃設計 → 行銷準備 → 銷售作業 → 營造施工
→ 產權登記 → 交屋作業 → 售後服務

(2)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工程承攬：

業務開發 → 估算作業 → 投標(議價) → 得標簽約 → 施工預算 → 施工計畫
→ 材料、人力安排 → 施工管理 → 竣工作業 → 完工檢討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營建事業

(1) 土地

本公司設有土地開發部門，除由開發部積極主動尋找適合之土地外，亦透過土地仲介介紹合適土地，另本公司亦視實際需要與地主以合建方式合作或參與都市更新開發，故營建用地之供給情形穩定。

(2) 營建工程

本公司均選擇經營穩健營造廠商合作，並掌控營建進度及確保施工品質。

(3) 材料

本公司為節省成本及工程進度配合等考量，使整體發包作業更靈活運用與掌控，材料採購有自行比價方式、包工包料或聯合發包方式處理，因此工程材料來源供應穩定。

2.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建築工程其主要大宗材料如鋼筋、鋼板、混凝土、砂…等，雖然建材、人工價格持續上揚，增添營造廠商的成本壓力，但與廠商長期配合良好，故供應情況尚稱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個人 (袁君)	2,265,650	26%	無	京城建設 (股)公司	2,299,889	18%	無	—	—	—	—
2	—	—	—	—	臺邦首府建設(股)公司	2,259,775	18%	無	—	—	—	—
	其 他	6,289,366	74%	無	其 他	7,987,410	64%	無	其 他	—	—	—
	進貨淨額	8,555,016	100%		進貨淨額	12,547,074	100%		進貨淨額	—	—	—

註 1：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不予以揭露。

註 2：變動原因：主係 113 年購置營建用地。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	—	—	—
	其 他	30,683,941	100%		其 他	8,787,971	100%		其 他	—	—	—
	銷貨淨額	30,683,941	100%		銷貨淨額	8,787,971	100%		銷貨淨額	—	—	—

註 1：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不予以揭露。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19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162	156	155
	工程人員	174	202	207
	合 計	336	358	362
平 均 年 歲		38.81	39.32	39.04
平均服務年資		4.76	4.63	4.71
學 歷 分 配 比 率 %	博 士	0.00	0.28	0.28
	碩 士	5.37	6.70	6.91
	大 學 (專)	65.47	56.70	56.90
	高 中	13.69	12.30	12.98
	高中以下	15.47	24.02	22.9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房屋之興建與銷售，興建之個案將由營造公司以包工包料或包工不包料方式承攬，承建過程中有關工地環境之維護及廢棄物之處理均由承包廠商負責，本公司負監督之責，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重大損失及處分之情事。

(二) 本公司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擬採行因應對策：本公司與營造廠於工程合約中訂定於營造期間環境污染屬營造廠之責任，而本公司負監督之責。在防範污染上本公司措施如下：

- ① 視地質及鄰房狀況選擇適當施工法，減低噪音及震動。
- ② 部份工項(例如：連續壁施工、混凝土灌漿工程)由於需持續施作，可能造成夜間施工，除做好敦親睦鄰，更要控制好工程進度，減少夜間施工之情況。
- ③ 工區四週搭設防護網，防止塵土飛揚或沙石墜落。
- ④ 要求進出工區車輛經洗車台設施清洗輪胎及車體後方可離开工地；指定大門出入處為保全人員責任區域，加強督導大門車輛出入管制清洗動作；加強灑水清洗路面。
- ⑤ 推行工地 5S（整理、整頓、清掃、清潔、紀律）潔淨運動，維持工地周圍環境清潔。

2.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無。

3. 改善後之影響：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慶生、醫療及各種活動，凡在職員工皆可參加，其經費來源由公司營業收入提撥，福委會負責管理及運用。福委會委員由員工選舉產生，定期改選，推展福利。
- (2) 員工福利措施有團保、定期健康檢查、員工制服、旅遊補助、慶生會、生日禮金、婚喪喜慶、生育、子女教育獎助學金、通訊補助費、社團補助金及年節禮金等。

113 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執行情形
團保	員工及眷屬皆可參加
定期健康檢查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若員工檢查後有血糖、血脂及血壓指標超過標準者，集團安排醫護人員健康服務，由專業護理人員給予專業指導及建議
旅遊補助	6 月 28 日～30 日舉辦郵輪奮進號澎湖之旅
慶生會	每二個月辦理一次慶生會
生日禮金	每月發放生日禮金
生育	員工生育禮金
子女教育獎助學金	員工子女自中小學到碩博士獎助學金，一年申請 2 次
通訊補助	每月通訊補助費，半年發放一次
社團補助金	瑜珈社
年節禮金	端午節、中秋節、春節之年節獎金

註：113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撥同仁福利金超過新台幣 7,000,000 元。

- (3) 對於員工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後再申請復職，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113 年度申請育嬰留停情形如下：

項目	男性 / 人數	女性 / 人數	合計
申請育嬰留停員工	1	4	5
申請育嬰留停復職	1	2	3

(4)育兒支持：於 114 年 1 月 1 日新增友善育兒福利，新增項目如下：

項目	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止 執行情形
育兒彈性上下班時間	依需求申請調整上下班時間 8:00-17:00(固定班別)，便利接送幼兒或參與家庭活動。	3人申請
親子有薪調適假(半日)	增設初次幼兒園0.5天/小一新生入學當日0.5天，給予同仁安心陪伴孩子重要的時刻。	2人申請
親職講座與心理支持	不定期舉辦親子育兒講座並提供免費職護諮詢服務，協助員工面對育兒挑戰。	—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係依據內部管理辦法，由管理部門擬定教育訓練辦法，以內部訓練或委外機構受訓方式對員工實施職前及在職訓練，促使員工能充份發揮才能，持續提昇知識技能，提高工作效率。

本公司最近(113)年度員工進修、訓練情形如下：

課程名稱內容	受訓時間	受訓費用 (元)	受訓人員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精選套裝)(台北班)	12 小時	8,000	會計主管 會計人員
ESG 趨勢下企業永續轉型與內稽因應之策略	6 小時	3,500	稽核主管
公司治理實務及稽核案例解析-以董事會與股東為中心	6 小時	3,500	稽核主管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制」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小時	3,500	稽核人員
由背信.不合營業常規交易之案例.論企業稽核人員職業道德與舞弊防治之策略	6 小時	3,300	稽核人員
資訊倫理	1 小時	0	資安主管 資安人員
進階網路通訊管理	3 小時	0	資安人員
電腦基本概論與硬體維護	3 小時	0	資安人員
社交工程郵件解析說明	0.5 小時	0	資安人員
113 年上市(櫃)公司資安人員資通安全	6 小時	0	資安主管 資安人員

課程名稱內容	受訓時間	受訓費用 (元)	受訓人員
113 年度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宣導會	3.5 小時	0	會計主管 稽核主管
ACM 會計總帳暨票據管理系統-初階影音課程&進階課程一	6.5 小時	0	財務及會計部門人員共 3 名
ACM 會計總帳暨票據管理系統-初階影音課程&進階課程二	4 小時	0	財務及會計部門人員共 3 名
ACM 拋轉傳票課程	2.5 小時	0	財務及會計部門人員共 3 名
公司治理得分及租稅優惠新契機-企業文化業者攜手開創 ESG 多贏局面	2.5 小時	0	總經理等共 3 名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 小時	0	股務人員
113 年度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4.5 小時	0	會計主管 會計人員共 3 名
勞動教育課程（作業危害辨識及安全預防宣導、職場暴力之預防與實務）	3 小時	0	各部門共 21 人
通識教育－解開生命密碼檔案認識自我	2 小時	0	各部門共 7 人
勞動教育課程（促進工作平等措施／台北市職場性別平等指標介紹）	3 小時	0	各部門共 20 人
職醫衛教課程（糖尿病）	2 小時	0	各部門共 5 人
溫室氣體盤查	1 小時	0	各部門共 14 人
溫室氣體盤查議題報告&檢討	2 小時	0	各部門共 10 人
資訊安全教育宣導課程	2 小時	0	各部門共 42 人
IFR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S1、S2	2 小時	0	各部門共 5 人
建商常見法律爭議及案例分析、性平議題等	3 小時	0	7 位董事及各部門共 19 人

課程名稱內容	受訓時間	受訓費用 (元)	受訓人員
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上)	1 小時	0	各部門共 13 人
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下)	1 小時	0	
營造工程安全衛生管理	1 小時	0	各部門共 3 人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相關安全衛生知識	1 小時	0	各部門共 12 人

註：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取得證明時數之進修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43～44 頁及第 49 頁。

子公司最近(113)年度員工進修、訓練情形如下：

課程名稱內容	受訓時間	受訓費用 (元)	受訓人員
職前訓練	1 小時	0	新進人員
營建業職業安全管理與實務	3 小時	0	全台工區 人員
【違反就業服務法事件】、【職災事件】、【其他工地重大事件】處理流程	1 小時	0	全台工務 人員
使用執照前應辦事項	2 小時	0	全台工區 所長級以 上人員
主管潛能訓練	24 小時	0	
安衛缺失檢討／職災案例宣導	1 小時	0	全台工區 所長級以 上及職安 人員
帷幕工程	2 小時	0	全台工區 所長級及 副主任級 以上人員
結構工程（爬模、核心筒）	1 小時	0	

課程名稱內容	受訓時間	受訓費用 (元)	受訓人員
施工計畫書架構與計畫技巧	2 小時	0	全台工區 副主任級 以上人員
漏水缺失案例檢討	2 小時	0	
地下工程（連續壁、排樁、擋土牆）	2 小時	0	
開工計畫前製作業	2 小時	0	
了解耐震標章查驗工作精進工地品管作業	2 小時	0	
鄰房損害應變	1 小時	0	
工程預算編列、結算結案作業	1 小時	0	
內業採發計價標準程序檢討	2 小時	0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實務	1 小時	0	
機電基礎教育訓練	2 小時	0	
交叉觀摩訓練	24 小時	0	
假設工程	2 小時	0	全台工區 工程師及 助理工程 師人員
鋁合金模板工程實務	2 小時	0	
驗屋交屋流程作業	1 小時	0	
建築規劃及營造圖說注意事項	2 小時	0	
勞安設備配置原則（統一設施）	2 小時	0	
標準施工圖	2 小時	0	
材料進場驗收相關 SOP 流程教育訓練	2 小時	0	
圖面檢討注意事項	2 小時	0	

3.退休制度

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一向以人為本，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員工的福利、工作安全健康及教育訓練等，訂立完整之管理制度，每年視經營成果發放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使員工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相互結合，產生共榮共存的信念。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目前本公司資訊人員隸屬管理部並為資通安全管理之執行單位，進行資通安全預防及危機處理等具體管理方案，並實施對應的安控措施，持續精進內部異常偵測與防護方法，以降低企業資安風險。

本公司因應「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已於112年12月20日完成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1名資訊安全人員，負責訂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資訊安全措施，並執行相關之資訊安全作業。

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情形」。

2.資通安全政策：

- (1)法規遵循：本公司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政府資通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規及標準。
- (2)安全教育：定期實施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宣導資通安全政策及實施規定。
- (3)規劃資源：建立資訊資產管理機制，統籌分配並有效應用資源，解決安全問題。
- (4)事先防範：新資訊系統或服務建置或推出前，應納入資通安全因素，以防範危害安全情況之發生。
- (5)安全監控：建立資通安全監控與防護措施，並定期進行檢視。
- (6)授權管理：明確規範資訊系統、網路服務、敏感資訊之使用權限，防止未經授權存取之行為。
- (7)檢討改善：訂定及執行內外部稽核活動，以落實資通安全管理制度，並針對未盡事項執行改善。
- (8)業務持續：訂定資通安全之營運持續計畫並實際演練，確保突發事故發生時得以應變。
- (9)資安文化：所有人員皆負有資通安全之責任，且應瞭解及遵守相關之資通安全規定，並於工作職責中落實。

目前本公司非依規定需要就資安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取得國際認證要求之公司，依本公司資訊單位辨識的資訊安全風險胃納程度，尚不需針對資安風險進行投保。

3.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目前尚未投保資安險，故現階段以本公司既有的資訊安全管理程序來落實資通安全風險管理。相關具體執行措施如下：

(1)資通安全管理：

- ①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阻擋駭客非法入侵。

- ②與北中南分公司使用 HiLink VPN 企業專屬線路作業，使用資料加密方式，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到非法擷取。
- ③配置電子資料控管系統，控管對內外網路通訊，監控網路流量狀況可強化網路安全並屏蔽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址及內容，更能防止頻寬不當佔用，達到傳輸控管防止資料外洩及病毒外洩。
- ④公司為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會員，該中心可提供資安事件諮詢及協調服務，公司可有效接收及傳遞資安情資，達橫向資安聯防目標，共同維護網路安全，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

(2)系統存取控制：

- ①公司內各應用系統的使用，需透過資訊服務需求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室建立帳號，且經過各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之功能開放權限，方得使用。
- ②帳號的密碼設置，需符合規定之強度，且需文數字參雜，才能通過。
- ③同仁辦理離職手續時，需會辦管理部資訊人員，進行各系統帳號及權限的刪除作業。

(3)落實資安訓練：

- ①為提高同仁資訊安全風險意識，不定期使用 E-Mail 宣導郵件社交攻擊態樣，並不定時進行社交工程詐騙。
- ②在職同仁教育訓練，每季針對違反資安規定之同仁再特別開課訓練。
- ③集團資訊安全教育宣導課程。

(4)病毒防護與管理：

- ①伺服器與同仁電腦設備皆安裝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病毒。
- ②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垃圾信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 PC。

(5)確保系統可用性：

- ①建置硬體虛擬化系統，提高系統可用度與容錯性。
- ②建置備份管理系統，定期『離線備份』將工作日星期一至星期五備份資料一份保留在機房，定期『異地備份』將每日備份的資料一份存放於異地（台中分公司機房），互相備援。
- ③定期實施災難復原演練，選定還原基準點後，由備份檔回存於系統主機。

(6)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①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皆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隨時上鎖嚴格控管人員進出，且保留記錄存查。
- ②資訊機房內有獨立空調及不斷電系統，以維持電腦設備於適合的溫度下運轉，斷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 ③建置設備管理系統，需經過公司認證之移動裝置及 USB 裝置才可連線至公司內網及存取資料。

4.113 年度「資通安全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內容如下：

(1)公司內部稽核

113 年 2 月 15 日～27 日稽核單位查核「資訊處理部門功能及職責劃分」及「資通安全管理作業之控制」，尚無發現異常或缺失事項。

(2)郵件威脅統計

目前公司針對郵件的部份有安裝垃圾郵件管控機制來過濾並攔截惡意或廣告的信件。

(3)防毒攔截

公司內的電腦皆有安裝防毒軟體，防止電腦中毒及電腦病毒的擴散。

(4)年度資安事件

時間	資安事件	處置方式
113/06	微軟作業系統版本更新	113/06/01 起 113/12/31 止將新安裝電腦版本更新為 WINDOWS 11 Ver.23H2
113/11	防毒軟體版本更新為	版本更新至 11.1.2039.2
113/06 及 113/12	個人電腦登入密碼變更	大小寫英文+數字，長度為六碼以上

(5)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①由專業資安廠商協助防火牆連線規則備份與管理諮詢、防毒與備份系統授權與管理諮詢，並提供進階整合型端點防護……等服務，每年費用支出新台幣 115,500 元。
- ②113 年 11 月集團續約企業防火牆 Check Point QUANTUM（新台幣 80,000 元），加強內外網路防禦力此項專案建置提供多種安全模組及沙箱演練，其防護力較原有設備先進及安全。
- ③資訊主管於 113 年 7 月 18 日參加台北市政府資訊局【資訊倫理】1 小時線上課程。
- ④資訊主管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取得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iPAS-(初級)資訊安全工程師】證書。
- ⑤資訊主管及資訊人員分別於 113 年 12 月 5 日～113 年 12 月 24 日參加【113 年上市(櫃)公司資安人員資通安全影音課程】各 6 小時線上課程。
- ⑥資訊人員於 113 年 6 月 26 日參加台北市政府資訊局【資訊倫理】1 小時線上課程。
- ⑦資訊人員於 113 年 7 月 18 日參加台北市政府資訊局【進階網路通訊管理】3 小時線上課程。
- ⑧資訊人員於 113 年 7 月 18 日參加台北市政府資訊局【電腦基本概論與硬體維護】3 小時線上課程。

⑨資訊人員於 113 年 7 月 18 日參加台北市政府資訊局【社交工程郵件解析說明】0.5 小時線上課程。

(6)集團資訊安全教育宣導課程：

集團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對同仁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宣導課程，課程時數為 2 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共 42 人次參加，並將課程內容放於 Youtube 直播連結，讓因公務而未能參與課程的同仁能隨時觀看。

(7)參與集團資安宣導：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分享最新社交工程-攻擊與防範等。

集團於 113 年 6 月實施「無預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攻擊演練」，本次攻擊性測試顯示同仁資安警覺性已提高，惟仍有少部分同仁因誤判而點選「假釣魚攻擊信件」。針對此次演練，集團於 113 年 8 月 1 日以 E-Mail 檢附宣導短片及防範說明等方式，請同仁務必提高資安警覺，勿任意開啟不明郵件及點閱所附連結或檔案等郵件，以免遭受社交工程郵件攻擊。

5.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業務之影響與因應措施：

目前集團公司資訊系統架構中，在硬體部份是建置高穩定性伺服器，而軟體部份則是定期將資訊系統、軟體與系統設定參數做映像檔案備援及完整資料備份機制以確保縮短服務中斷時間。

在資訊服務不中斷及資料安全上，管理部資訊單位定期將備份資料送往異地保管存放，並定期演練災後復原措施，以預防及降低無預警天災以及人為疏失帶來的資訊服務中斷和縮短系統復原的時間。

為了資訊系統在發生損害時能順利恢復業務運作減少損失，除了定期演練災後復原措施之外，應隨著新興科技技術不斷發展來規劃設計與提升軟硬體設備資源，建構安全等級更高的防護機制以降低系統損害風險。

近來資安威脅分析，其威脅來源來自外部駭客攻擊佔大宗，其次是內部員工的疏忽及欠缺資安意識，而這些造成資安事件的根源，就是使用者執行不明惡意程式所造成，因此資安防護需要公司的全面共識和全員參與，惟有從工作習慣與公司文化，逐步養成員工的風險意識與資安防護能力，才能真正強化資安防禦能力。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資通安全事件遭受重大損失。

七、重要契約

114 年 4 月 19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大成建設	簽約日 108/02/21~ 保固期屆滿	建築工程契約 (新橫濱-星野區)	無
	大成建設	簽約日 108/02/21~ 保固期屆滿	建築工程契約 (夢悅城)	無
	齊裕營造	簽約日 108/08/23~ 保固期屆滿	建築工程契約 (竹科潤隆)	無
	大成建設	簽約日 110/04/26~ 保固期屆滿	建築工程契約 (信義富境)	無
合建契約	創頂建設	簽約日 104/12/03~ 合建交屋完成	新北市中和區圓通段 (景安文匯)	無
	興富發建設	簽約日 108/08/13~ 合建交屋完成	台中市西屯區惠安段 (市政愛悅)	無
	劉君等 3 人	簽約日 112/06/30~合 建交屋完成	台中市西屯區文商段 (當代首馥)	無
共同投資興建	海鉅建設	簽約日 102/04/19~ 完工結案	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	無

註 1.工程合約僅列示合約總價(未稅)金額 3 億元以上者。

註 2.合建契約僅列示合建保證金(票據)總額 3,000 萬元以上者。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0,001,737	46,792,370	6,790,633	16.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634	228,246	(1,388)	(0.60)
無形資產	16,934	15,410	(1,524)	(9.00)
其他資產	2,290,455	4,477,235	2,186,780	95.47
資產總額	42,538,760	51,513,261	8,974,501	21.10
流動負債	24,715,390	27,053,173	2,337,783	9.46
非流動負債	4,312,747	9,920,164	5,607,417	130.02
負債總額	29,028,137	36,973,337	7,945,200	27.3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510,623	14,539,924	1,029,301	7.62
股 本	4,510,261	9,922,575	5,412,314	120.00
資本公積	23,854	24,737	883	3.70
保留盈餘	8,790,821	4,283,399	(4,507,422)	(51.27)
其他權益	185,687	309,213	123,526	66.52
庫藏股票	0	0	0	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13,510,623	14,539,924	1,029,301	7.62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說明：

- 1.其他資產：主要係因期末以存款質押之負債增加，故受限制存款增加所致。
- 2.資產：主要係因購入營建用地所致。
- 3.非流動負債：係因113年度發行公司債所致。
- 4.負債：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5.權益：主要係因發放股票股利所致。
- 6.保留盈餘：主要係因112年盈餘分配所致。
- 7.其他權益：係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二)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尚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0,683,941	8,787,971	(21,895,970)	(71.36)
營業毛利	11,281,096	3,967,948	(7,313,148)	(64.83)
營業損益	9,477,253	2,886,128	(6,591,125)	(69.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412)	(133,061)	(15,649)	13.33
稅前淨利	9,359,841	2,753,067	(6,606,774)	(70.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701,546	2,257,970	(5,443,576)	(70.6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7,701,546	2,257,970	(5,443,576)	(70.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損)	55,113	123,526	68,413	124.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56,659	2,381,496	(5,375,163)	(69.3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701,546	2,257,970	(5,443,576)	(70.68)
淨利歸屬於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756,659	2,381,496	(5,375,163)	(69.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7.76	2.28	(5.48)	(70.62)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營業收入：主要係因113年度僅一案件完工認列營建收入。				
2.營業毛利：請詳(二)之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說明。				
3.營業損益：主要係因113年度僅一案件完工認列營建收入，營收下降所致。				
4.稅前淨利：主要係因113年度僅一案件完工認列營建收入，營收下降所致。				
5.本期淨利：主要係因113年度僅一案件完工認列營建收入，營收下降所致。				
6.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係因113年度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所致。				
7.每股盈餘：主要係因113年度僅一案件完工認列營建收入，營收下降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營 業 毛 利	(7,313,148)	係因營業收入大幅下降，致毛利相對減少。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營建事業

114 年公司除積極去化餘屋外推案方向亦鎖定首購及換屋住宅，目前台北市「信義富境」熱銷中，預計推案的建案尚有台中「當代一邸」、台南「安平金城」、「安南國安」及高雄「苓雅成功」等案。

本公司將持續購入營建用地做為未來興建銷售使用。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金駿營造主要承攬關係企業開發個案，以標準化施工管理確保施工品質、進度與安全，以建立集團高品質之口碑。

金駿營造應更穩健踏實經營，以確保在建工程預期之獲利及保有充分足額之現金流量為最重要考量，並設法取得更多元化之籌資管道與低息之資金成本，以供企業靈活運用。加強落實工程預算制度與施工計畫之執行，嚴密掌控工程成本，並持續推動教育訓練政策，積極培育專業人才，強化公司整體實力與持續動力，更加確實強化安全衛生及環保的管理，建立更健康和諧的工作環境。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5.35%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91%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7.21%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3年營業活動淨流出。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477,170	(6,527,163)	(1,301,630)	1,251,637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主要係預計未來一年建案陸續投入工程款項及購置土地，致產生淨現金流出之情形。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未來一年並無現金短絀或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 預期可能產生之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情形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 司名稱	被投資公 司名稱	113 年度認 列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本公司	金駿營造	(11,299)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目前以營建上下游相關行業為主，以期增加轉投資收益	認列投資損失係因未實現毛利所致。投資公司毛利率穩定，113 年度無虧損情形。	著重穩健經營，現行業務，積極爭取新建案，提升獲利能力。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未來營運需求，審慎評估具穩健獲利之相關產業為投資標的。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因市場利率增加或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利息費用將增加 88,601 千元及 46,970 千元，考量利息資本化後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1,996 千元 14,814 千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收支及資本支出大多以新台幣計價，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觀察物價及原料價格變化，並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關係，採取適當之採購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發展，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其業務所需，為子／母公司提供必要之背書保證。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並制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供遵循，並監督及要求子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及應依所訂作業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所處產業特性，不適用研發投資。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下列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業經金管會認可並於一一三年開始適用：

- 國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2. 行政院會於 112 年 7 月 6 日通過「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方案」(即俗稱「囤房稅 2.0」)，將於 114 年 5 月正式開徵，公司待銷售房屋持有期間越長，適用稅率越高，稅率區間介於 2%至 4.8%。

未來房市走向仍受多重因素影響，包括利率變動、政府打炒房政策以及總體經濟環境，若央行進一步升息，購屋需求可能減弱，加重市場供給壓力，若降息，則可能刺激購屋需求，緩解供需失衡狀況，另外，房地合一稅與囤房稅政策的變動亦將對市場產生關鍵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面對多樣化的資訊安全攻擊，採用縱深防禦架構，區分出多個安全區域，各安全區域間皆配置防火牆，並建置入侵防禦系統(IPS)、網路應用防火牆(WAF)等資安設備，以防禦駭客攻擊。此外也辦理核心資訊系統備援演練及全公司社交工程演練，以落實資訊基礎設施的安全和網路資安防護，並保護公司機敏資料與個人資料。

2. 113 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絡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秉持穩健踏實、求新求變之經營原則，企業形象良好，吸引許多優秀人才為本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並將經營成果定期回饋投資人，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且無產生企業危機之風險。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併購行動。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營建事業

興建出售房地產業務之銷貨對象主要為一般消費大眾，並無銷貨過度集中現象。進貨部份主要係發包於國內知名甲級營造廠商採購金額，採購交易筆數少而應付金額大，故應無進貨過度集中之情形。

2. 子公司金駿營造／工程事業：

主要業務為工程承攬，進貨（購料及工程發包廠商）、銷貨（主要為上市之母公司）並無集中可能產生風險之情形。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前董事長蔡聰賓遭國賓大苑案建案買受人提告詐欺一事，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經臺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蔡聰賓應執行有期徒刑及沒收本公司所取得之 308,980 千元。為維護本公司權益，本公司已依法提起上訴。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業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分揭露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查詢方式如下：

（關係企業組織圖、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背書保證情形、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2.本公司網站<https://www.smct.com.tw>＞利害關係人＞財務報告＞113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3.本公司網站<https://www.smct.com.tw>＞利害關係人＞財務報告＞113年度關係報告書。

4.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潤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Run Long Construction Co., Ltd.

董事長 邱秉澤





潤隆建設